

股票代號：2241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AMULAIRE THERMAL TECHNOLOGY, INC.

一〇九年度年報

查詢本年報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五 月 三 日 刊 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1. 發言人：

姓 名：陳定宇
職 稱：協理
聯 絡 電 話：(02)2602-6787
電 子 郵 件 信 箱：ir@amulaire.com

2. 代理發言人：

姓 名：陳怡如
職 稱：經理
聯 絡 電 話：(02)2602-6787
電 子 郵 件 信 箱：ir@amulaire.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	稱	地	址	電	話
總	公	司	新北市林口區文化三路二段 455 號 10 樓	(02) 2602-6787	
林	口	廠	新北市林口區粉寮路二段 16 號	(02) 2603-3655	
銅	鑼	廠	苗栗縣銅鑼鄉民生路 10 及 12 號	(037)987-500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承德路 3 段 210 號地下一樓
網 址：http://www.yuanta.com.tw
電 話：(02)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 計 師 姓 名：邱昭賢、杜佩玲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 址：http://www.pwc.tw
電 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amulaire.com/>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年報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 設立日期	3
二、 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4
一、 組織系統	4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6
四、 會計師公費資訊	38
五、 更換會計師資訊	39
六、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9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0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1
九、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1
肆、募資情形	42
一、 股本來源	42
二、 股東結構	43
三、 股權分散情形	43
四、 主要股東名單	44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44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45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5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45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6

十、 公司債辦理情形	46
十一、 特別股辦理情形	46
十二、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6
十三、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7
十四、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0
十五、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0
十六、 資金運用計劃及執行情形	50
伍、 營運概況	51
一、 業務內容	51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57
三、 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64
四、 環保支出資訊	65
五、 勞資關係	66
六、 重要契約	68
陸、 財務概況	69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9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3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7
四、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77
五、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77
六、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	77
柒、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8
一、 財務狀況	78
二、 財務績效	79
三、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80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1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 計劃	81
六、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	81
七、 其他重要事項	85
捌、 特別記載事項	86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6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6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是否發生證交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所定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6

附錄A 民國109年度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合併).....A-1

附錄B 民國109年度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個體).....B-1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首先感謝各位對公司持續支持。受全球新冠疫情影響，109 年度公司經歷史上營運波動最劇烈的一年，在不利外在環境下，公司對外持續拓展業務，對內強化團隊能力，深植企業文化，透過公司體質調整，建立公司長期發展之基礎。此外，公司於 109 年度通過台灣交易所上市審查，正式於 109 年第三季成為上市掛牌公司，未來除更有利於取得發展所需資源外，艾姆勒也將必須承擔起更多企業社會責任，並履行公司治理之承諾，朝向成為國際級企業目標前進。

艾姆勒之願景係成為全球綠能產業中，提供全方位散熱解決方案之頂尖廠商，是以公司近年來投入鍛造、焊接等新製程開發、多元化散熱材質之應用，並開始向後整合，提供客戶多元且完整之解決方案。於 109 年度，公司成功將鋁製品及其他新開發技術導入客戶專案，開拓日本及歐洲等新重要客戶，讓公司營運邁向新的里程碑。

艾姆勒一向認為提供客戶「高附加價值」與「高品質」之產品與服務，是最重要之競爭力，於此前提下，艾姆勒持續投資創新及研發，進行創新且有價值之技術研究開發，並取得多項國內外專利。艾姆勒透過研發提升技術能力，以提供客戶更優質之解決方案，提升產品及服務價值，使艾姆勒由單純之供應商進而提升為客戶之企業夥伴。

民國 109 年度雖受新冠疫情影響，公司營收仍較 108 年度成長 10%，同時公司持續進行製程改善、生產效率提升等成本節省工作，各產品生產成本有顯著降低，但卻因美元及歐元等主要貿易貨幣貶值，且營收分布不均，產能利用率波動，閒置產能成本增加等影響，使公司毛利率由 108 年度之 26% 減少至 19%；為提升公司長期競爭力，擴大與競爭對手之差距，公司於 109 年度持續對研發進行投資，並擴充管理團隊等，為公司成長奠定基礎，使營業費用增加約 10%。另因歐美等國家為降低疫情對經濟衝擊，實施量化寬鬆貨幣政策，使歐元及美元兌台幣有顯著貶值，造成公司產生約 28,935 仟元之匯兌損失，使稅前淨利與淨利均較 108 年度減少。公司認為不能以外在環境不利作為經營績效落後之藉口，並對於未能替股東創造更大的利潤感到抱歉，於 110 年度，全體經營團隊及同仁，將投入更多努力，提升毛利及淨利，以財務績效回饋各位股東之支持。

109 及 108 年度經營績效比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變動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 847,271	\$ 770,150	\$ 77,121	10
營業成本	(686,300)	(571,017)	(115,283)	20
營業毛利	160,971	199,133	(38,162)	-19
營業費用	(117,537)	(106,491)	(11,046)	10
營業利益(損失)	43,434	92,642	(49,208)	-5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5,338)	(991)	(34,347)	3,466
稅前淨利(淨損)	8,096	91,651	(83,555)	-91
所得稅利益(費用)	(1,550)	(18,221)	16,671	-91
本期淨利(淨損)	6,546	73,430	(66,884)	-91

展望 110 年度，艾姆勒面臨著「機會」與「威脅」。109 年度全球經濟因新冠疫情而衰退，但各主要國家為達成於「巴黎氣候協定」所定之減碳承諾，以及刺激景氣復甦，推廣及補助電動車產業成為各國的主要政策，使全球電動車市場逆勢成長，銷售量約較前一年度成長 45%。而全球主要的市調與研究機構，也對電動車長期複合成長率樂觀估計，這也將是公司長期持續成長的「機會」；惟在「威脅」部分，新型冠狀病毒、中美貿易戰、歐美日等主要國家經濟狀況不佳，及各國長年寬鬆貨幣政策帶來的泡沫經濟影響，110 年國際各主要經濟體之經濟發展，均充滿不確定性，全球景氣陷入衰退之威脅仍存在。經營團隊秉持綠能環保產業將持續發展之長期趨勢，不畏短期國際景氣之影響，積極進行產品多角化、擴大客戶基礎、增加生產製程能力、生產效率品質提升、流程系統化、自動化、產能擴充及人力素質提升等投資布局，相信在 110 年度除營業規模將繼續擴大，生產效率及品質亦將會有所突破。

本公司經營團隊及全體員工深刻體認 各位股東對公司的殷切期許，未來將更積極提昇營運績效、強化公司治理，除持續積極開發創新產品建立核心競爭力外，並強化掌握市場趨勢脈動，擴大產品應用領域，以提升公司經營體質，進而成為世界級的散熱材料、元件及解決方案大廠。

目前艾姆勒正值擴展業績的關鍵時刻，在此除了對 各位股東所給予的支持表達感謝之外，經營團隊及全體同仁亦會繼續努力，創造更好之績效以回饋各位股東。

最後，再次感謝各位 股東長期的支持與鼓勵，在此謹祝各位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林啟聖



經理人：胡至仁



會計主管：陳定宇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100 年 6 月 2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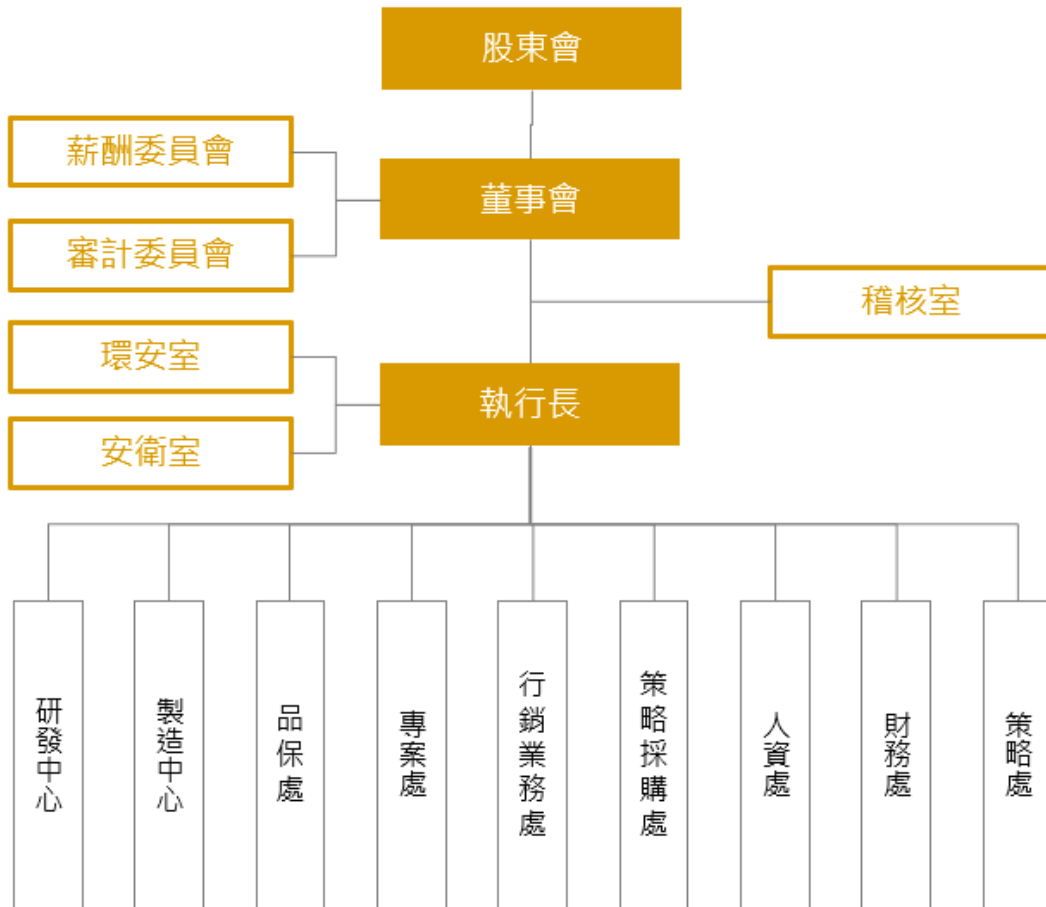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時間	重要記事
民國 100 年 06 月	設立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500 仟元。
民國 100 年 09 月	辦理第一次現金增資 43,5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44,000 仟元。
民國 100 年 11 月	辦理第二次現金增資 145,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89,000 仟元，以現金收購之方式取得美商旭陽之主要營業資產。
民國 101 年 11 月	成為德國半導體大廠合格供應商。
民國 101 年 11 月	取得 ISO14001 認證。
民國 101 年 11 月	辦理第一次減資彌補虧損 92,610 仟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96,390 仟元。
民國 101 年 12 月	辦理第三次現金增資 8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76,390 仟元。
民國 102 年 01 月	榮獲新北市政府獎勵重大創新投資補助計劃。
民國 102 年 05 月	成為德國 Tier1 車廠合格供應商。
民國 102 年 06 月	成為美國 Tier1 車廠合格供應商。
民國 102 年 06 月	取得 TS16949 及 ISO9001 認證。
民國 103 年 05 月	辦理第二次減資彌補虧損 66,910 仟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09,480 仟元。
民國 103 年 06 月	辦理第四次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39,480 仟元。
民國 103 年 08 月	購置苗栗縣銅鑼工業區土地。
民國 104 年 02 月	辦理第五次現金增資 15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89,480 仟元。
民國 104 年 09 月	因應營運擴張並確保永續經營，購買原林口租賃廠房。
民國 104 年 09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行使轉增資 13,55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303,030 仟元。
民國 104 年 09 月	辦理第六次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363,030 仟元。
民國 104 年 10 月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181,515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544,545 仟元。
民國 105 年 01 月	股票通過公開發行申請。
民國 105 年 03 月	股票登錄興櫃交易。
民國 105 年 11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62,405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606,950 仟元。
民國 106 年 11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97,743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704,693 仟元。
民國 107 年 05 月	設立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銅鑼廠。
民國 107 年 11 月	設立研發中心，並於 108 年 1 月獲經濟部審查通過，成為「A+ 企業創新研發淬鍊計畫」補助獎勵公司。
民國 108 年 08 月	榮獲經濟部「潛力中堅企業」。
民國 108 年 11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16,470 仟元暨員工認股權行使轉增資 23,81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744,973 仟元。
民國 109 年 03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行使轉增資 3,15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748,123 仟元。
民國 109 年 08 月	辦理股票上市前現金增資 99,75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847,873 仟元。
民國 109 年 08 月	本公司經臺灣證券交易所核准，股票掛牌上市。
民國 110 年 04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行使轉增資 41,48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889,353 仟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工作執掌
稽核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承董事會之命，針對公司各部門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進行稽核，以利公司報導正確、營運效果與效率提升及適當遵循法令； 定期報告稽核結果予審計委員會，並依其指示進行專案稽核； 協助公司治理各項制度之建立與執行； 公司各項管理辦法遵循之稽核； 因應公司交易、經營型態及法令改變，提供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修正之建議與執行。
執行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綜理公司長期發展遠景營運目標、營運策略及組織管理等策略方針； 執行董事會之決議，綜理公司事務。
研發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統籌管理產品開發與技術開發等部門； 長期策略性技術研究發展之規劃及監督； 組織研究產業新技術發展及方向，並規劃相關開發專案及人員培訓；

部門	工作執掌
	4.各項新產品及專案之開發規劃與監督； 5.各項生產製程改善之規劃及監督； 6.綜合大型專案執行。
製造中心	1.統籌管理林口廠及銅鑼廠生產及設備工程等部門； 2.監督及管理生產效率及品質； 3.監督生產計劃之審核與執行； 4.勞工安全、環安管理。
策略採購處	1.採購及資材管理等相關業務； 2.原物料採購作業之審核與執行； 3.供應商之開發、評鑑及管理； 4.最佳化採購，達成採購成本降低與進貨品質提升之目標； 5.採購進度之管理（交貨之數量、期間與品質管理）； 6.倉儲管理及最小化倉儲成本之控管。
品保處	1.全面品質管理之推行； 2.品保ISO相關文件之制定、修改及稽核； 3.生產異常分析、跨部門協調並提出改善對策； 4.提供客戶品質報表資料、對客戶稽核結果計畫並執行改善； 5.客訴異常覆判、客訴分析統計並提出追蹤對策； 6.供應商管理，確保外購及委外生產料件及工序符合公司品質政策。
行銷業務處	1.規劃長期業務發展目標； 2.營收計畫與業務計畫之擬訂； 3.達成年度營收目標； 4.開發新客戶、新專案及導入市場規劃； 5.業務人才培訓和管理； 6.戰略銷售導入及運用； 7.確保產品的開發時程、成本、品質均符合計畫； 8.國、內外客戶徵信及授信作業之規劃與執行； 9.維持與增進客戶關係，並透過客戶滿意度調查之分析與檢討，達成客戶滿意； 10.市場資訊蒐集及分析。
專案處	1.支持業務活動及銜接業務所開發的新專案； 2.APQP流程計畫擬定及掌控，包含VDA6.3查察項目； 3.與客戶溝通，協調與溝通相關部門辨識VOC； 4.規劃與控制專案進度； 5.主導專案例會，追蹤進度、問題及開發成本控制； 6.協調溝通相關部門執行同步工程，縮短開發時程，達成成本目標及減少異常處理； 7.產品量產後執行客戶服務。
策略處	1.研擬公司擴張、建廠或跨業多角化經營機會與可行性方案之評估； 2.公司整體製程能力、IE資料庫與成本資料庫整合； 3.新產品開發團隊建立及開發流程制定。

部門	工 作 執 掌
財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管理公司資金籌措運用，並控制公司資金使用風險，提升資金使用效益； 2. 公司財務及管理報表之編製，並提供予管理階層作為經營分析、策略檢討及績效評估之依據； 3. 公司各項稅務規劃、稅務申報、完稅及提供稅務主管機關審查所需資料； 4. 公司與主管機關之聯絡窗口，編製、申報及公告各項主管機關規定文件； 5. 股東服務與股東關係維持； 6. 依據法令召集董事會及股東會； 7. 公司登記事項之維護與管理； 8. 營運預算編製之統籌；實際營運結果與預算之差異分析及檢討； 9. 企業運用系統管理、導入、開發與維護； 10. 各應用系統與製造端系統連結、整合與深化； 11. 現有各營運系統深化使用及運作維護； 12. 公司資訊基礎系統整體性規劃、導入及維護； 13. 資訊安全規劃、執行及維護。
人資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人力資源發展策略之規劃及執行； 2. 人員招募及求才； 3. 員工教育訓練之規劃與執行； 4. 員工權益及福利工作之執行； 5. 員工考勤統計及薪酬計算； 6. 行政設施及環境之管理與維護； 7. 合約文件歸檔整理； 8. 人事、行政相關辦法之增修訂及執行。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會成員

1. 董事會成員資料

110年5月3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職稱	姓名	與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董事或監察人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長	林啟聖	男	中華民國	102.01.09	107.06.14	3年	1,821,939	1.67%	1,669,911	1.86%	—	—	900,000 (註1)	1.00%	1.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商學碩士 2. 逢甲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 3. 逢甲大學土地管理系學士 4. 今網資訊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1. 寶裕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2. 寶裕第二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3. 華星(股)公司董事長 4. Amulair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長	—	—	—	
董事	黃大倫	男	中華民國	100.10.04	107.06.14	3年	1,294,095	0.28%	2,232,823	2.49%	61,858	0.07%	—	—	1. 英屬開曼群島商環字通訊半導體控股(股)公司董事長 2. 英屬開曼群島商瑞瑞科技(股)公司董事 3. 安慧(股)公司董事 4. 露方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 5. 神盾(股)公司獨立董事 6. 揚智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董事	善德投資(股)公司	—	中華民國			3年	515,877	0.73%	527,539	0.59%	—	—	—	—	1. 逢甲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2. 逢甲大學經濟系學士 3. 兆豐證券財富管理暨信託業務本部副總經理 4. 統一證券財富管理暨信託部主管	1. 美律實業(股)公司總裁 2. 善德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3. 鈺錫科技(股)公司法務人 4. 陸合企業(股)公司董事 5. 利林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6. 美律電子(美國)有限	—	—	—	
董事	代表人： 黃朝豐	男	中華民國	104.09.30	107.06.14	3年	—	—	—	—	—	—	—	—	—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公司 CEO & Director 7. 美律電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8. 美律電子(泰國)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 9. 美律電子(上海)有限公司監事 10. DANNY DYNAMICS LIMITED 董事 11. MERRYTECH(HK) CO.LIMITED 董事 12. 歐仕達聽力科技(廈門)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寶裕第二投資(股)公司	—	中華民國			3 年	7,100,294	10.08%	6,830,817	7.62%	—	—	—	—	—	—	—	—	—
董事	代表人：胡至仁	男	中華民國	104.09.30	107.06.14	3 年	—	—	655,652	0.73%	—	—	—	—	1.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商學碩士 2. 中山大學光電工程研究所碩士 3. 輔仁大學物理系學士 4. 宏達國際電子副總經理 5. 友達光電 Apple BU Team Head 6. 單位資深經理	1. 本公司副總經理			
獨立董事	簡士超	男	中華民國	105.06.30	107.06.14	3 年	—	—	—	—	—	—	—	—	1. 英國威爾斯大學(Wales University)國際行銷管理博士 2. 美國密蘇里大學(Missouri University)行銷碩士 3. 逢甲大學銀行及保險學系學士 4. 逢甲大學行銷學系系主任 5. 逢甲大學 EMBA 執行長 6. 逢甲大學國際貿易學系主任	1. 逢甲大學校務顧問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獨立董事	詹心怡	女	中華民國	105.06.30	107.06.14	3年									7. 卡迪夫大學商學院 (Cardiff Business School) 講師 8. 逢甲大學管理學院副院長 1. 台灣大學商學院碩士 2. 美國波士頓大學財務碩士 3. 台灣大學會計系學士 4. 明日工作室(股)公司財務長 5. 英業達(股)公司會計部副理	1. 君妍(股)公司董事長 2. 建興資訊(股)公司董事 3. 建聯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4. 煌輝生技(股)公司董事長 5. 偉漢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6. 台灣本立社會事業(股)公司董事 7. 碩心(股)公司董事長 8. 順來企管顧問(股)公司監察人 9. 千鄉萬才(股)公司監察人 10. 明日工作室(股)公司監察人 11. 未來書城(股)公司監察人 12. 明日創意(股)公司監察人		
獨立董事	黃仕翰	男	中華民國	105.06.30	107.06.14	3年									1.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商學碩士 2. 台灣大學國家發展所碩士 3. 輔仁大學財經法律系學士 4. 北基國際(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1. 德益法律事務所創辦人主持律師 2. 德益光電(股)公司董事 3. 冠亞生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註1：林啟聖係以寶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900仟股。寶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股東為林子皓(66%)、戴美芳(13%)、日新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1%)、林啟聖(10%)。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0年5月3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善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朝豐(50%)、黃德一(20%)、黃蘇梅(10%)、黃雅琪(2%)、陳珍蘭(4%)、黃湘婷(7%)、黃玟瑄(7%)
寶裕第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日新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7.5%)、晉廷投資有限公司(20%)、富裕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陳啟明(15%)、善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5%)、寶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5%)、鄭錫和(5%)、江燦然(5%)、曾瑜彬(5%)、馮賀欽(2.5%)、林耀清(2.5%)、歲達投資有限公司(2.5%)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0年5月3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日新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戴美芳(55.36%)、林子皓(23.21%)、林少凡(12.5%)、林啟聖(8.93%)
富裕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彥銘(47%)、黃珮萱(40%)、陳雪源(7%)、黃天賜(6%)
晉廷投資有限公司	吳玉瓊(70%)、林炳坤(20%)、吳松錡(5%)、吳欣娟(5%)
歲達投資有限公司	歲德投資有限公司(100%)
寶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子皓(66%)、戴美芳(13%)、日新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1%)、林啟聖(10%)

4. 董事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 務、 法 務、 財 務、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相 關 科 系 之 公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 官、 檢 察 官、 律 師、 會 計 師 或 其 他 與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國 家 考 試 及 格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技 術 人 員	商 務、 法 務、 財 務、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林啟聖	-	-	✓	-	-	-	-	-	✓	-	✓	✓	✓	✓	✓	-
黃大倫	-	-	✓	✓	-	-	✓	✓	✓	✓	✓	✓	✓	✓	✓	3
善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朝豐	-	-	✓	✓	-	✓	✓	-	✓	✓	✓	✓	✓	✓	-	-
寶裕第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胡至仁	-	-	✓	-	-	-	-	✓	✓	✓	✓	✓	✓	✓	-	-
簡士超	✓	-	-	✓	✓	✓	✓	✓	✓	✓	✓	✓	✓	✓	✓	-
詹心怡	-	-	✓	✓	✓	✓	✓	✓	✓	✓	✓	✓	✓	✓	✓	-
黃仕翰	-	✓	-	✓	✓	✓	✓	✓	✓	✓	✓	✓	✓	✓	✓	1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0年5月3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游智瓊	男	中華民國	110.03.18	—	—	8,000	0.01%	—	—	1. 美國麻州大學機械博士 2. 艾司摩爾全球客戶服務副總裁	1. 順泰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2. 長青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	—	—	
副總經理	胡至仁	男	中華民國	106.03.15	655,652	0.73%	—	—	—	—	1.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商學碩士 2. 中山大學光電工程研究所碩士 3. 輔仁大學物理系學士 4. 宏達國際電子副總經理 5. 友達光電 Apple BU Team Head 6. 友達光電前聘技術研發單位資深經理	—	—	—	—	
副總經理	鄭博鈞	男	中華民國	107.01.24	555,652	0.62%	—	—	—	—	1.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商學碩士 2. 成功大學工業管理系學士 3. 震鴻科技業務豐行副處長 4. 廣昌科技營運副總	1. Amulatre Thermal Technology 林式会社董事長	—	—	—	
協理	陳定宇	男	中華民國	103.09.01	358,517	0.40%	—	—	—	—	1. 交通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2. 政治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	—	—	—	
協理	石志鴻	男	中華民國	109.01.16	—	—	—	—	—	—	1. 國立成功大學化學工程所 2. 友達光電研發經理	—	—	—	—	
資深經理	詹君侯	男	中華民國	100.06.24	404,097	0.45%	—	—	—	—	1. 成功大學材料工程系學士 2. 美商旭揚熱傳(股)公司產品開發部經理	—	—	—	—	
資深經理	吳俊龍	男	中華民國	100.06.24	486,703	0.54%	—	—	—	—	1. 清華大學工程與系統科學系碩士 2. 美商旭揚熱傳(股)公司產品開發部經理	—	—	—	—	
資深經理	葉子暘	男	中華民國	109.01.16	150,000	0.17%	—	—	—	—	1. 國立台灣大學材料所博士 2. 工研院研究員	—	—	—	—	

(三) 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 最近年度給付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9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5)					
		董事酬金					員工酬勞(G)										
		報酬(A) (註1)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2)	業務執行費用(D) (註3)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註4)	退職退休金(F)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董事長	林啟聖																
董事	黃大倫																
董事	實裕第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胡至仁	—	—	118	90	3.18%	4,498	99	—	—	—	—	—	73.40%	—	—	—
董事	善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朝豐																
獨立董事	簡士超																
獨立董事	詹心怡	—	—	170	510	10.39%	—	—	—	—	—	—	—	10.39%	—	—	—
獨立董事	黃仕翰																

註1：係109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註2：係109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惟尚未發放。

註3：係109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

註4：係109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5：a.本欄應明確填列子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b.本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2. 董事酬金級距表：

109 年度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 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林啟聖、黃大倫、寶裕第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胡至仁)、善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朝豐)、簡士超、詹心怡、黃仕翰	林啟聖、黃大倫、寶裕第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胡至仁)、善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朝豐)、簡士超、詹心怡、黃仕翰	黃大倫、善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朝豐)、簡士超、詹心怡、黃仕翰	黃大倫、善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朝豐)、簡士超、詹心怡、黃仕翰
1,000,000 元(含)~ 2,000,000 元(不含)	—	—	—	—
2,000,000 元(含)~ 3,500,000 元(不含)	—	—	林啟聖、寶裕第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胡至仁)	林啟聖、寶裕第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胡至仁)
3,5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含)~ 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 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7	7	7	7

3. 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 105.06.30 設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之職能。

4. 最近年度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9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執行長	林啟聖													
副總經理	胡至仁	6,670	6,670	190	190	—	—	—	—	—	—	104.80%	104.80%	—
副總經理	鄭博鈞													

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表：

109 年度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 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林啟聖、胡至仁、鄭博鈞	林啟聖、胡至仁、鄭博鈞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3

6.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9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董事長兼執行長	林啟聖	—	31	31	0.47
	副總經理	胡至仁				
	副總經理	鄭博鈞				
	協理	陳定宇				
	協理	石志鴻				
	協理	許翼材				
	資深經理	詹君侯				
	資深經理	吳俊龍				
	資深經理	葉子暘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108 年度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109 年度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	3.52	13.57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9.40	104.80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董事

本公司董事之酬勞係依據董事會通過之「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酬金管理辦法」發放。內容包含車馬費、業務執行費及依盈餘比率計算之年度酬勞。盈餘比率係參考一般業界水準所訂定之區間，並經股東會通過列於公司章程中。本公司給付董事及監察人酬金組合與經營績效高度相關，惟盈餘比率範圍合理，尚不致產生董事為追求短期績效而產生之道德風險。

(2) 總經理、副總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依據董事會通過之「經理人薪資獎勵管理辦法」發給。內容包含薪資、獎金、員工酬勞及其他經董事會核定之酬勞及補貼。發放依據係參酌同業水準，除考量薪資水準具同業競爭力，吸引優秀人才加入外，並考量激勵效果及代理成本，將部分獎酬連結公司經營績效，以發揮專業經營之最大效益。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9)及申請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共九次，董事及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備註
董事長	林啟聖	9	0	100%	
董事	黃大倫	9	0	100%	
董事	寶裕第二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胡至仁	9	0	100%	

董事	善德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朝豐	8	1	88.89%	
獨立董事	詹心怡	9	0	100%	
獨立董事	簡士超	9	0	100%	
獨立董事	黃仕翰	9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1.109年1月16日董事會

(1)發放108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2.109年3月5日董事會

(1)108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發放案

(2)修訂「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3)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4)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5)修訂「公司治理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誠信經營行為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6)修訂「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案

(7)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8)訂定「申請暫停及恢復其股票櫃檯買賣作業程序」案

(9)訂定本公司108年第四季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普通股後辦理變更登記之增資基準日案

(10)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3.109年5月7日董事會

(1)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2)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3)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申請及授權案

4.109年6月24日董事會

(1)初次上市掛牌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5.109年7月29日董事會

(1)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員工認股辦法與經理人認購明細案

(2)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3)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申請及授權案

6.109年11月5日董事會

(1)擬承作「匯率交換契約(FX Swap)」案

(2)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3)修訂「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案

(4)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5)修訂「道德行為準則」案

(6)修訂「財務報表編制流程管理辦法」案

(7)修訂「資通安全管理作業規範」案

(8)訂定「董事選任辦法」案

(9)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7.109年12月17日董事會

(1)發行民國109年第一次(本公司第五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2)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3)修訂「核決權限表」案

8.110年2月3日董事會

(1)發放109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2)修訂「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3)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部分條文案

(4)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5)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9.110年3月18日董事會

(1)109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發放案

(2)擬修訂公司組織圖及「核決權限表」案

(3)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申請及授權案

(4)發行109年第一次(本公司第五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分配案

(5)訂定本公司109年第四季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普通股後辦理變更登記之增資基準日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109年1月16日通過108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一案,董事長林啟聖及董事胡至仁因兼任公司經理人而涉及個人利益,迴避未參與表決,其餘與會董事表決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109年3月5日通過獨立董事黃仕翰解除競業禁止之限制一案,董事黃仕翰因涉及自身利益,迴避未參與表決,其餘與會董事表決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109年7月29日通過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員工認股辦法與員工認購明細案一案,董事長林啟聖及董事胡至仁因兼任公司經理人而涉及個人利益,迴避未參與表決,其餘與會董事表決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110年3月18日通過發行109年第一次(本公司第五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分配案一案,董事胡至仁因兼任公司經理人而涉及個人利益,迴避未參與表決,其餘與會董事表決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09/01/01~ 109/12/31	董事會及個別董事	董事會內部自評、 董事成員自評	董事會績效評估項目: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項目: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為提升資訊透明度，公司重大營運相關消息均以重大訊息方式公布。

(二)本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以資遵循。另本公司已設置薪酬委員會，負責執行建議、評估與監督公司整體薪酬政策及經理人薪酬水準、員工酬勞及其他員工激勵性計劃。

(三)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健全董事會監督責任及強化董事會管理，董事會訂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並設置審計委員會。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9)及申請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共七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席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 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詹心怡	7	0	100%	
獨立董事	簡士超	7	0	100%	
獨立董事	黃仕翰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1.109年3月5日審計委員會

(1)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2)108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及內控專審報告案

(3)本公司財務報告編製能力之自行評估案

(4)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5)修訂「公司治理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誠信經營行為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6)修訂「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案

2.109年5月7日審計委員會

(1)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2)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3)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申請及授權案

3.109年6月24日審計委員會

(1)初次上市掛牌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4.109年7月29日審計委員會

(1)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2)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申請及授權案

5.109年11月5日審計委員會

(1)擬承作「匯率交換契約 (FX Swap)」案

- (2)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 (3)修訂「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案
- (4)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 (5)修訂「道德行為準則」案
- (6)修訂「財務報表編制流程管理辦法」案
- (7)修訂「資通安全管理作業規範」案

6.109年12月17日審計委員會

- (1)發行民國109年第一次（本公司第五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 (2)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 (3)修訂「核決權限表」案

7.110年3月18日審計委員會

- (1)109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發放款
- (2)109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3)擬修訂公司組織圖及「核決權限表」案
- (4)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申請及授權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全體董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因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係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透過定期提交稽核報告予審計委員報告公司內控稽核結果，且審計委員不定期與稽核人員溝通，瞭解公司營運狀況。

(二)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定期於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財務報表風險評估及關鍵查核事項之溝通，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民國109年度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依據「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守則」，並依循相關法規確實執行與辦理各項資訊揭露。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訂有「股東會議事規則」並已依「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建立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並設有股務人員處理股東建議、疑義或糾紛事項，惟本公司與股東間關係和諧，尚未發生糾紛之情事。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依據股務代理機構辦理停止過戶時所提供之股東名冊確實隨時掌握對於主要股東、董事及經理人持股情形。另對內部人(董事、經理人及持有股份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按月申報主管機關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已制定「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並已依照該辦法之規定，建立並定期更新關係企業名單。與關係企業之交易亦依該辦法之規定，依循一般商業常規。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分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證價券？	✓	(四)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辦法」，避免本公司或內部分人因未諳法規規範誤觸或有意觸犯內線交易相關規定。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p>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p> <p>✓</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依「董事選任辦法」之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已考量多元化方針，現任董事分別具有財務、法律、會計、行銷、產業及科技之專業，已落實組成多元化方針。</p> <p>(二) 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將依公司需求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本公司業已制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定期評估之。</p> <p>(四)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對委辦事項及本身有直接或間接利害關係者已迴避，且本公司亦持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四、上市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p>✓</p>	<p>本公司由財務處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由股務人員輔助提供董事會及其成員所需資料。</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聯絡公司之管道。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辦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業已架設中英文網站 http://www.amulair.com/ ，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各期間之法人說明會亦即時更新於公司網站中，供投資人參閱。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本公司係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前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內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已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之規定。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	✓	1. 員工權益：公司依照勞基法及人事規章之規定，保障員工合法權益，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協調勞資關係。 2. 僱員關懷：本公司秉持友善職場環境之理念徵才及留才，塑造良好之工作環境，除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提撥職工福利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金外，另依法提撥員工退休金，加保員工團體意外險並安排員工健康檢查，以謀求員工最大福利。</p> <p>3.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公司對外關係之溝通，除定期更新公司營運結果，並辦理法人說明會外，且指派專人依據法令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揭露本公司資訊。</p> <p>4.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均有良好的供應鏈關係，達到整體生產成本最佳化。</p> <p>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與員工、往來客戶及供應商等均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尊重且維護其合法之權益。利害關係人得隨時提供意見與公司溝通，公司均非常重視各項意見，以作為未來各項工作之參考依據。</p> <p>6.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能。本公司董事均具專業背景，且皆已依法令規定參加進修課程，並取得證明文件。</p> <p>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業依法訂定各項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p> <p>8.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p> <p>9.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及分散董</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尚未列入受評公司，故不適用。</p>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 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 其 他 公 司 報 酬 委 員 會 成 員 數	備 註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司 業務 所需 之公 私立 大專 院校 講 師 以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 會計 師或 其他 與公 司業 務所 需之 國家 考試 及格 領有 證書 之專 門職 業及 技術 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司 業務 所需 之工 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董	簡士超	✓	—	—	✓	✓	✓	✓	✓	✓	✓	✓	✓	✓	✓	—	—
獨董	詹心怡	—	—	✓	✓	✓	✓	✓	✓	✓	✓	✓	✓	✓	✓	—	—
獨董	黃仕翰	—	✓	—	✓	✓	✓	✓	✓	✓	✓	✓	✓	✓	✓	1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共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7 年 6 月 14 日至 110 年 6 月 13 日，最近年度(109)及申請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共六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主席	簡士超	6	0	100%	
委員	詹心怡	6	0	100%	
委員	黃仕翰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由財務處做為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未來將視需求設置企業社會責任之專職單位。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 經由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之建制，確保環境管理制度之落實，堅守對社會的承諾——「永續發展」。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 透過管理作業系統，在製程、物料管理上全面符合 RoHS 規範之有害物質管理。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 經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積極研發綠能散熱產品，推動產業節能減碳。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 配合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導入，並持續不斷的推動節能及溫室氣體減量措施，並全面展開節能方案。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	<p>(一) 本公司員工之相關規定皆已遵照勞動基準法辦理，並依規定制定「薪工循環」內控制度，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對於公司政策之宣導、員工的意見了解皆採開放雙向溝通方式進行。</p>	無重大差異。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獲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	<p>(二) 本公司已提供員工多項福利政策，除法規規範之勞保、健保、提撥退休金及育嬰假外，並辦理員工每年健康檢查、發放三節禮金、婚商喜慶、慰問、員工團體保險等福利措施，另依公司獲利提撥 5%-15% 為員工酬勞，促進勞資和諧。</p>	無重大差異。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	<p>(三) 本公司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勞安講習及消防演練。且部份人員取得「防火管理人員」、「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員」、「急救人員」等證照，並定期回訓，以維護員工安全。</p>	無重大差異。
<p>(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	<p>(四) 本公司訂有「訓練管理程序」及「教育訓練作業」適時有效發展員工培訓計畫，並依據個人潛能給予專案計畫或部門輪調之在職培訓。</p>	無重大差異。
<p>(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	<p>(五) 本公司業務涉及重大商業機密，均配合保密要求，且為滿足客戶品質交期服務外，還定期實行客戶滿意度調查，期盼維持雙方良好關係。銷售產品均會刻字標示製造</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履歷，以利客戶追蹤管理品質及生產歷程。此外，本公司獲得「ISO 14001」及「ISO 45001」對環境管理及環境安全衛生之健康準則，另獲得「ISO 9001」及「IATF 16949」對汽車業品質管理之認證標準，確保產品安全性和可靠度，以確保消費者權益。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 本公司依「供應商管理程序」，定期對供應商進行評鑑作業，確認原物料品質、檢驗及交期皆能符合公司要求，以掌控公司風險。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性資訊之報告？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一) 本公司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情形皆依主管機關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公司已於網站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專區，將依實際運作情形將相關資訊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持續依該守則規定辦理，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責任報告書，未來將視公司發展需要及法規辦理編製。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 社會服務：(1) 本公司與台灣科技大學、明志科技大學及黎明技術學院簽有校外實習機構協議，提供在學實習之機會，並給予獎助學金，提升學子社會參與的經驗；(2) 透過具體金錢、實物捐贈等方式積極推動公益活動，並關懷弱勢族群，舉辦「聖誕愛心圓夢計畫」、「育幼院清掃志工」、「捐助清寒學生」等活動。 2. 人權：本公司於「工作規則」及「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防治及申訴程序」中訂有工作場所性騷擾申訴管道，確保兩性員工平權，在工作場所不受騷擾。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否</p>	<p>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p>	<p>✓</p>	<p>否</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為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及執行等相關作業，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對於業務往來上有利害關係者，必須事前告知主管及迴避，以防止利益衝突。董事會各項議案，有利益衝突時，與議案相關之董事皆依迴避原則離席，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本公司會計制度係參照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商業會計法、證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實務公告等相關法令規定，並依本公司業務實際情形訂定；內部控制制度係參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等相關規定訂定，均落實執行。董事會稽核部門亦定期查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之遵循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對員工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誠信行為之後果。並設有員工申訴管道，保障員工與公司間的溝通，建立和諧勞動關係，凝聚共識。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	✓		本公司已訂定有關誠信經營及相關檢舉保密機制，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若發現有違反誠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事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事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形，應主動向執行長或內部稽核檢舉。公司對於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將確實保密，並積極查證與處理，確有違反者，將視情節輕重予以懲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分別於公司網站及年報中揭露及誠信經營守則公司對誠信經營所採行之措施及履行社會責任之情形。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行為程序及行為指南」，恪遵法令，落實執行，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除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外，另訂其他內部規章，如道德行為準則、防範內線交易等。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定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相關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則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專區查詢。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請參閱本公司網站(<http://www.amulair.com>)。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0年3月18日

本公司民國109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0年3月18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啟聖



簽章

總經理：林啟聖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專案審查報告

資會綜字第 19009031 號

後附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 3 月 5 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5 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林舜

會計師

邱昭賢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7105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49451 號

中華民國 109 年 4 月 13 日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12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12,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內容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109060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8 年度營業報告 2. 108 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3. 108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發放報告 4. 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公司治理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誠信經營行為程序及行為指南」報告 5. 承認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6. 承認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 7. 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8. 通過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2. 董事會重要決議內容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109011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任經理人任用案 2. 發放 108 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3. 本公司新任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109030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8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發放案 2. 109 年度財務報表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預擬提撥比率討論案 3.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4.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 5.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及內控專審報告案 6. 本公司財務報告編製能力之自行評估案 7. 通過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案 8. 擬編製本公司 109 年度第二季及第三季財務預測案 9. 修訂「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案 10. 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11. 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12. 修訂「公司治理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誠信經營行為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13. 修訂「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案 14.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15. 訂定「申請暫停及恢復其股票櫃檯買賣作業程序」案 16. 銀行借款額度申請案 17. 擬投保董事責任險案 18. 本公司委託主辦承銷商於承銷期間辦理過額配售案 19. 本公司所在地變更案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20. 訂定本公司 108 年第四季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普通股後辦理變更登記之增資基準日案 21.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22. 召開 109 年股東常會及受理股東常會提案相關事宜案
1090507	1. 本公司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2. 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3. 109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4. 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5.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申請及授權案 6. 銀行借款額度申請案
1090624	1. 初次上市掛牌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2. 訂定本公司除息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1090729	1. 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員工認股辦法與經理人認購明細案 2. 109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3.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4.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申請及授權案 5. 銀行借款額度申請案
1091105	1. 109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案 2. 110 年度稽核計畫案 3. 擬承作「匯率交換契約 (FX Swap)」案 4. 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5. 修訂「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案 6. 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7. 修訂「道德行為準則」案 8. 修訂「財務報表編制流程管理辦法」 9. 修訂「資通安全管理作業規範」案 10. 修訂「董事選任辦法」案 11.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12. 110 年度營業預算案
1091217	1. 發行民國 109 年第一次 (本公司第五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2.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3. 修訂「核決權限表」案 4. 110 年度財務報表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預擬提撥比率討論案 5. 擬修訂公司組織圖案 6. 訂定「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1100203	1. 發放 109 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2. 修訂「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3. 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部分條文案 4.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5.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6. 董事 (含獨立董事) 全面改選案 7. 受理 110 年股東常會董事 (含獨立董事) 提名相關事宜案 8.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9. 召開 110 年股東常會及受理股東常會提案相關事宜案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1100318	1. 新任經理人任用 2. 本公司新任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3. 109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發放案 4.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5.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6. 本公司辦理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7.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8. 修訂「109 年第一次（本公司第五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案 9. 擬修訂公司組織圖及「核決權限表」案 10.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申請及授權案 11. 本公司與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將合資投資公司案 12. 發行 109 年第一次（本公司第五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分配案 13. 董事會提名並審查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14. 銀行借款額度申請案 15. 訂定本公司 109 年第四季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普通股後辦理變更登記之增資基準日案 16. 修正 110 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10 年 3 月 18 日

職稱	姓名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執行長	林啟聖	110.03.18	提升經營管理能力，落實公司治理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1. 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昭賢、杜佩玲	109.01.01~109.12.31	—

2.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1,940	55	1,995
2	2,000 仟元 (含) ~4,000 仟元		—	—	—
3	4,000 仟元 (含) ~6,000 仟元		—	—	—
4	6,000 仟元 (含) ~8,000 仟元		—	—	—
5	8,000 仟元 (含) ~10,000 仟元		—	—	—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	—	—

3. 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昭賢	1,940				55	1,995	109 年度	係會計師執行員工認股權覆核意見公費 55 仟元，上述服務因未納入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 10 條第五項所列舉之審計公費中，故以非審計公費列示。
	杜佩玲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 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9 年度		110 年度截至 5 月 3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林啟聖	(650,000)	(1,400,000)	150,000	950,000
董事	寶裕第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30,000)	(2,636,000)	-	2,200,000
	代表人：胡至仁	198,000	175,000	202,000	-
董事	善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黃朝豐	-	-	-	-
董事	黃大倫	909,472	-	-	1,116,000
獨立董事	簡士超	-	-	-	-
獨立董事	詹心怡	-	-	-	-
獨立董事	黃仕翰	-	-	-	-
經理人	游智瓊	-	-	-	-
經理人	胡至仁	198,000	175,000	202,000	-
經理人	鄭博鈞	-	-	300,000	-
經理人	陳定宇	120,000	70,000	80,000	170,000
經理人	石志鴻	-	-	-	-
經理人	許翼材	-	-	-	-
經理人	詹君侯	100,000	-	100,000	-
經理人	吳俊龍	150,000	-	50,000	-
經理人	葉子暘	30,000	-	70,000	-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 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 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停止過戶日：110年3月29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郭志超	7,041,000	7.86%							
寶裕第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830,817	7.62%	-	-	-	-	-	-	-
負責人：林啟聖	1,669,911	1.86%	-	-	900,000	1.00%	-	-	-
新加坡商 GIC Private Limited	6,776,938	7.56%	-	-	-	-	-	-	-
負責人：郭大同	-	-	-	-	-	-	-	-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利國皇家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6,153,443	6.87%	-	-	-	-	-	-	-
匯豐託管百達銀行投資專戶	4,045,216	4.51%	-	-	-	-	-	-	-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紐代國際資本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322,262	2.59%	-	-	-	-	-	-	-
黃大倫	2,232,823	2.49%	61,858	0.07%	-	-	-	-	-
林啟聖	1,669,911	1.86%	-	-	900,000	1.00%	寶裕第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少凡	該公司董事長 兄弟	-
今網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58,451	1.63%							
林少凡	1,431,063	1.60%	-	-	-	-	林啟聖	兄弟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一) 股份種類

110年3月29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89,602,306	10,397,694	100,000,000	上市股票

(二) 股本形成經過

110年3月29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0.06	10	25,000	250,000	50	500	現金設立 500 仟元	無	註 1
100.09	20	25,000	250,000	4,400	44,000	現金增資 43,500 仟元	無	註 2
100.11	10	25,000	250,000	18,900	189,000	現金增資 145,000 仟元	無	註 3
101.11	10	25,000	250,000	9,639	96,390	減資彌補虧損 92,610 仟元	無	註 4
101.12	10	25,000	250,000	17,639	176,390	現金增資 80,000 仟元	無	註 4
103.05	10	25,000	250,000	10,948	109,480	減資彌補虧損 66,910 仟元	無	註 5
103.06	10	25,000	250,000	13,948	139,480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無	註 6
104.02	15	40,000	400,000	28,948	289,480	現金增資 150,000 仟元	無	註 7
104.09	12	40,000	400,000	30,303	303,030	員工認股權行使轉增資 13,550 仟元	無	註 8
104.09	55	40,000	400,000	36,303	363,030	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	無	註 8
104.10	10	100,000	1,000,000	54,455	544,545	資本公積轉增資 181,515 仟元	無	註 9
105.11	10	100,000	1,000,000	60,695	606,950	盈餘轉增資 62,405 仟元	無	註 10
106.11	10	100,000	1,000,000	70,469	704,693	盈餘轉增資 97,743 仟元	無	註 11
108.11	10 36.17	100,000	1,000,000	74,497	744,973	盈餘轉增資 16,470 仟元 員工認股權行使轉增資 23,810 仟元	無	註 12
109.03	35.34	100,000	1,000,000	74,812	748,123	員工認股權行使轉增資 3,150 仟元	無	註 13
109.08	10	100,000	1,000,000	84,787	847,873	現金增資 99,750 仟元	無	註 14
110.04	43.10	100,000	1,000,000	88,935	889,353	員工認股權行使轉增資 41,480 仟元	無	註 15

註 1：100年06月24日北府經登字第1005038255號函核准。

註 2：100年10月03日北府經登字第1005061609號函核准。

註 3：100年11月29日北府經登字第1005074532號函核准。

註 4：102年01月04日北府經登字第1015083769號函核准。

註 5：103年05月27日北府經司字第1035151649號函核准。

註 6：103年07月08日北府經司字第1035162766號函核准。

註 7：104年03月17日新北府經司字第1045135208號函核准。

註 8：104年09月25日新北府經司字第1045182334號函核准。

註 9：104年11月04日經授商字第10401227340號函核准。

註 10：105年11月14日經授商字第10501264670號函核准。

註 11：106年11月09日經授商字第10601153760號函核准。

註 12：108年11月06日經授商字第10801156210號函核准。

註 13：109年3月26日經授商字第10901045840號函核准。

註 14：109 年 9 月 22 日經授商字第 10901173820 號函核准。

註 15：110 年 4 月 07 日經授商字第 11001056030 號函核准。

(三)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停止過戶日：110 年 3 月 29 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 數	-	-	39	5,056	24	5,119
持有股數	-	-	14,006,326	55,937,769	19,658,211	89,602,306
持有比例	-	-	15.63	62.42	21.95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停止過戶日：110 年 3 月 29 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617	118,896	0.13
1,000 至 5,000	3,405	6,540,139	7.30
5,001 至 10,000	457	3,495,914	3.90
10,001 至 15,000	180	2,283,651	2.55
15,001 至 20,000	109	1,975,539	2.20
20,001 至 30,000	97	2,427,637	2.71
30,001 至 40,000	58	2,034,737	2.27
40,001 至 50,000	44	1,994,861	2.23
50,001 至 100,000	66	4,577,432	5.11
100,001 至 200,000	40	5,433,427	6.06
200,001 至 400,000	16	4,332,353	4.84
400,001 至 600,000	9	4,503,780	5.03
600,001 至 800,000	5	3,702,126	4.13
800,001 至 1,000,000	2	1,741,000	1.94
1,000,001 股以上	14	44,440,814	49.60
合 計	5,119	89,602,306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列明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如不足十名，應揭露至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停止過戶日：110年3月29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單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郭志超		7,041,000	7.86%
寶裕第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830,817	7.62%
新加坡商 GIC Private Limited		6,776,938	7.56%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利國皇家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6,153,443	6.87%
匯豐託管百達銀行投資專戶		4,045,216	4.51%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紐代國際資本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322,262	2.59%
黃大倫		2,232,823	2.49%
林啟聖		1,669,911	1.86%
今網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58,451	1.63%
林少凡		1,431,063	1.6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08年	109年
每股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	68.20
	最低		未上市(櫃)	50.20
	平均		未上市(櫃)	54.84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4.61	21.39
	分配後		13.94	21.31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72,968	78,435
	每股盈餘	調整前	1.01	0.08
		調整後	0.99	尚未分配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88	註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	685.50
	本利比		未上市(櫃)	90.85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0.01

註：109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擬議，每股配發現金股利0.6036元(其中盈餘分配0.0645；資本公積發放現金0.5391)，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 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後，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之政策，應以股東權益為最大考量、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並參酌國內產業競爭狀況、投資環境及資金需求等因素，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為之，並參考同業及資本市場股利之一般發放水準，以作為股利發放之依據。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此項盈餘分配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擬具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二)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已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通過 109 年盈餘分配案，擬分派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0.0645 元，另將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溢價之資本公積中提撥新台幣 48,000,000 元，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日之流通在外股數 89,040,306 股計算，每股發放現金新台幣 0.5391 元，合計擬分派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0.6036。待提股東常會承認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一)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的稅前淨利，應提撥 5%~15% 為員工酬勞，由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交董事會，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決議行之，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 3% 以下，由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交董事會，並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決議提撥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二)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 109 年度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以 109 年度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提撥 5% 及 3% 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均以現金方式發放，員工酬勞發放對象為本公司全體員工。

109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109 年度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發布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三)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109 年員工及董事酬勞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項目	董事會決議(註)
董事酬勞	288
員工酬勞-現金分派	481

註：董事會日期民國 110 年 3 月 18 日。

董事會通過擬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與 109 年度認列費用金額相同。

(四)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9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08 年度配發員工酬勞 4,940 仟元及董事酬勞 2,207 仟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前述酬勞已估列於 108 年度財務報告。109 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與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7年第一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109年第一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民國 107 年 11 月 07 日	民國 110 年 01 月 05 日
發行日期	民國 107 年 11 月 15 日	民國 110 年 03 月 18 日
存續期間	2.5 年	2.5 年
發行單位數	5,000,000 單位 (每單位得認購普通股 1 股)	5,000,000 單位 (每單位得認購普通股 1 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6.68%	5.90%
得認股期間	民國 109 年 11 月 15 日至 民國 110 年 5 月 15 日	民國 112 年 03 月 18 日至 民國 112 年 09 月 18 日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依本辦法於六個月內行使認股。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依本辦法於六個月內行使認股。
已執行取得股數	4,815,000 股	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48,150,000 元	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	5,000,00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	69.50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	5.90%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 影響不大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 影響不大

註：因 110 年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 110 年 3 月 29 日至 110 年 5 月 27 日，故 107 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已於 110 年 3 月 22 日提前執行完畢。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10年5月3日；單位：股；千元

員工認股權憑證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07年第一次發行	經理	林啟聖	1,800,000	2.41%	1,800,000	43.10	77,580	2.41%	-	-	-	-
	副總	胡至仁										
	副總	鄭博鈞										
	協理	陳定宇										
	資深經理	詹君侯										
	資深經理	吳俊龍										
	經理	葉子暘										
	經理	陳明智	1,725,000	2.31%	1,725,000	43.10	71,546	2.22%	-	-	-	
	經理	林茂裕										
	經理	侯世揚										
	經理	郭柏基										
	經理	林彥鏗										
	經理	林子皓										
	經理	劉世運										
經理	林明海											
副理	林哲忍											
副理	陳怡如											

110年5月3日；單位：股；仟元

員工認股 權憑證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09年第一次發行	執行長	游智瓊	1,830,000	2.16%	—	—	—	—	—	—	—	—	—
	副總	胡至仁											
	副總	鄭博鈞											
	協理	陳定宇											
	協理	石志鴻											
	資深經理	詹君侯											
	資深經理	吳俊龍											
	資深經理	葉子暘											
	經理	劉世運											
	經理	林子皓											
協理	林茂裕	1,212,000	1.43%	—	—	—	—	—	—	—	—	—	
經理	陳明智												
經理	侯世揚												
經理	林彥鏗												
經理	陳怡如												
副理	林哲忍												
高級管理師	楊碧禎												
高級管理師	謝昀絃												

十四、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五、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六、 資金運用計劃及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C805050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 CA05010 粉末冶金業
-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F113990 其他機械器具批發業
-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F213990 其他機械器具零售業
-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	比重(%)	營業收入	比重(%)
逆變器散熱模組	757,672	98.38	836,092	98.68
其他	12,478	1.62	11,179	1.32
合計	770,150	100.00	847,271	100.00

3. 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1) 逆變器(Inverter)散熱模組及其零組件：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產品為油電混合車及電動車中「逆變器(Inverter)之散熱模組及其零組件」。逆變器係將電池直流電力轉換放大成交流電力，並用之驅動電動馬達運轉之核心零組件，為確保其持續運轉，電力轉換過程中產生的熱能須有效消散，本公司及子公司所生產之體積小且散熱功率高之散熱模組，成為逆變器中重要關鍵零組件。

(2) 其他

高功率電子系統（如各式工業用電腦及自動駕駛控制系統等）之散熱系統及零組件。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 深化銅 MIM（Metal Injection Molding，金屬(粉末)射出成型）能力
 - A. 建立熱流模擬分析、模流分析與創新設計開發能力
 - B. 建立標準化性能測試與驗證機制
 - C. 建立長期 MIM 量測標準及資料庫
- (2) 散熱器及晶片結合介面研究
 - A. 建立散熱器及晶片結合介面設計能力
 - B. 建立散熱器及晶片結合介面製作能力
 - C. 建立散熱器及晶片結合介面分析
- (3) 研發異種金屬材質結合能力
 - A. 熱應力設計與分析技術
 - B. 異材焊接之製造技術
 - C. 異材焊接之驗證與可靠度測試分析技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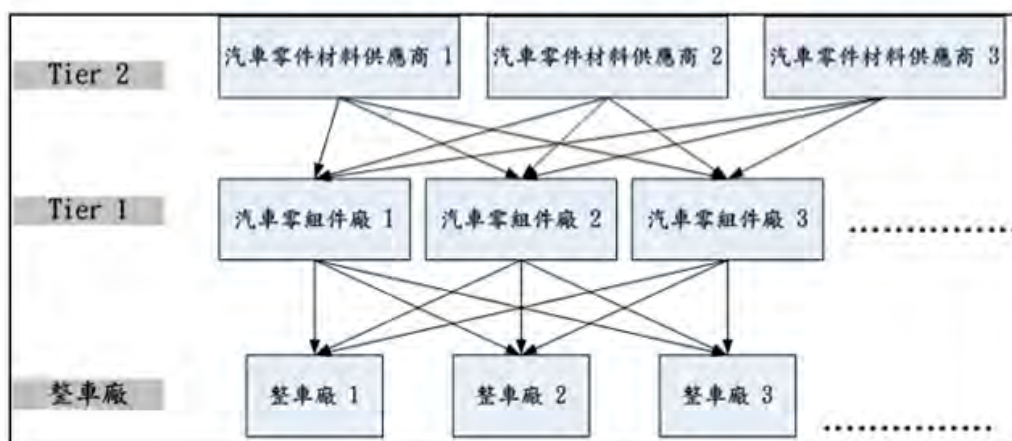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及子公司生產之高功率逆變器散熱產品，主要應用於電動車及油電混合車中，由於「逆變器散熱模組」並非標準化產品，產品多半係依照客戶獨特需求進行設計，是一種高度客製化產品，另因電動車及油電混合車之需求持續成長（相關原因請詳參市場及產銷概況中「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說明），使逆變器散熱產品需求也隨之增加，產業內供應商均有隨市場擴大而成長之機會。綜上分析，「逆變器散熱模組」市場尚處於成長擴張中之利基市場，與其他受景氣循環或強調價格競爭之產業有很大不同。

109 年全球電動車(不含油電混合車)銷量約為 310 萬輛，預計至 129 年銷量可增長至 5,600 萬輛，以 15~16%之年複合成長率成長，電動車市場目前雖較一般汽車市場小，惟將高度成長。因此無論是車廠、變頻器、功率模組與元件供應鏈，對於此市場積極投入，甚至透過垂直整合方式，累積整體系統知識。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資料來源: 工研院 IT IS 計畫(98/08)

汽車業的分工由幾個部位組成，上游一般是 Tier2 的汽車零件材料供應商。中游為 Tier1 的廠商，負責將 Tier2 的零件整合，並將所有零件組成一套模組。下游為整車廠，將 Tier1 提供的模組用於汽車上面。

目前全球電動車之逆變器模組多以日歐供應鏈為主。其中日系廠商著重在垂直整合，尤其是重要功率大廠涵蓋從元件端、模組端到產品端，透過整合式方式累積實力；歐美則是遵循產業鏈專業分工模式，功率元件與模組整合，再交由下一階的 Tier 1 系統整合商。經評估未來產業供貨模式將持續維持，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歸類於產業中 Tier2 廠商，而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主要客戶均為供應鏈中重要之 Tier1 廠商，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上游則為金屬原料或物料供應商，此類金屬原物料供應商所提供之原物料，並非專門供應汽車產業使用。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應用方向發展

隨電動車與油電混合車之各項關鍵零組件，如電池、馬達…等生產技術漸趨成熟，其性能已趨近一般採用內燃機之汽車，電動車及油電混合車從原本的概念車或代步車，逐漸成為新一代商業化及消費者可普遍接受之新車種。為符合消費者對電動車及油電混合車之性能需求，未來電動車馬力將持續增加，當馬達功率越大，其逆變器模組因轉換電力較高，相關散熱需求也將增加，是以高功率逆變器散熱市場之成長，將是未來產品應用發展方向。

除電動車以外，工業用電腦或其他大型機台，以及先進駕駛輔助系統(ADAS)都有散熱需求，本公司及子公司生產之銅製散熱器，可提供大功率散熱，朝產品應用多元化發展。

(2) 量產可行性發展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屬汽車產業，產品於開案階段，即配合客戶對產品需求，提供最佳可行之散熱方案，於取得客戶認可開案後，經由不斷試樣、修改及量產認證程序，於3-5年之時間內取得量產許可後，方才進行量產。由於本公司及子公司係產業內獨特採用粉末冶金技術製作銅製散熱器廠商，而相關技術並已累積多年製造經驗，利用粉末冶金技術製作造型複雜之高散熱功率產品之量產可行性高。

為配合業務發展及客戶需求，本公司及子公司近期亦積極投入各種成型製程技術開發，提供客戶完整的產品解決方案，新開發之成型製程，如沖壓、鍛造等，並已有成功量產實績。

4. 產品競爭情形

現有逆變器散熱產業中，實際上存在著「材質」與「工法」之競爭，以下擬分析競爭狀態如下：

(1) 材質之競爭，目前最常被採用作為散熱材料的金屬為「銅」及「鋁」。

就散熱效能而言，銅是貴金屬中散熱效能較佳，且成本能落於一般商業應用範圍區間之原料。由於其散熱效能較好，於相同體積下，其散熱功率將優於鋁製品，惟銅之單價高，相同重量下可能達到鋁之3倍，是以若逆變器驅動電力大且熱耗損高時，則需要散熱效能較佳之銅製散熱器；而當逆變器驅動電力小，或於空間相對大之車體中，則多採用散熱功率較低之鋁製散熱器。

(2) 工法之競爭，目前較常使用之大型散熱模組，包括鍛造技術及粉末冶金技術。

一般使用鍛造技術，係採用擠壓方式將金屬塑形，若生產銅材質產品，將受限於銅材料之物理特性，較難生產出造型複雜且精密之產品，而粉末冶金製程則類似塑膠射出原理，可透過射出塑型方式製造各種複雜且精密之造型，如本公司及子公司散熱產品中，利用極為細密且複雜的鰭針及鰭片之設計，使水冷系統得以在小體積中，擴大熱交換面積，有效提升散熱功率。此外於大量生產下，粉末冶金製

程在設備投資及模具耗損亦較鍛造產品具有成本競爭力。惟粉末冶金製程工序較鍛造製程為多，且每批次產品燒結收縮率會受各種環境及原料物理因素影響，需要有一定生產製造經驗，才能控管大量生產之良率。綜上所述，一般造型簡單之銅製產品，採鍛造方式製作具有一定優勢，而造型複雜且散熱功率高之產品，則須仰賴粉末冶金製程製作。本公司及子公司係產業內唯一同時具備粉末冶金及鍛造技術之廠商，而相關技術已累積多年製造經驗，並均有相關產品進入量產，具有相當之競爭優勢。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本公司及子公司研發部門學歷分佈如下：

單位：人

年度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3 月 31 日
學歷			
碩士以上	23	28	24
大學(專)	20	19	19
期末研發人員合計	43	47	43
平均年資	2.45	2.59	2.42

2.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項目					
研發費用(A)	33,437	38,784	44,681	59,612	66,500
營業收入淨額(B)	480,611	410,097	424,670	770,150	847,271
(A)/(B)	6.96	9.46	10.52	7.74	7.85

3. 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產品別	說明
105 年度	水冷板組件	此產品為鋁製之散熱水冷板，並焊接鋁蓋與出入口管路，形成半封閉之水冷板組件，用於高功率車用 IGBT 模組。
	水冷板	此產品為鋁製之散熱水冷板，具有柱狀鰓片，用於工業用自動手臂內晶片散熱用。
	水冷板	此產品為銅製之散熱水冷板，具有柱狀鰓片，用於高功率車用 IGBT 模組用。

年度	產品別	說明
106 年度	水冷板組件	此產品為銅製之散熱水冷板，並焊接有孔銅蓋，形成半封閉之水冷板組件，用於高功率車用 IGBT 模組。
	水冷板	此產品為銅製之散熱水冷板，具有柱狀鰭片與特有 U-cup 特徵，用於高功率車用 IGBT 模組用。
107 年度	水冷板組件	此產品為銅製之散熱水冷板，並焊接銅蓋與銅水頭，形成半封閉之水冷板組件，此為本公司第一支主要零件使用沖壓製程之產品，用於高功率車用 IGBT 模組。
	水冷板	此產品為銅製之散熱水冷板，具有柱狀鰭片，此為本公司第一支使用鍛造成形之產品，用於高功率車用 IGBT 模組用。
108 年度	水冷板組件	此產品為鋁製之散熱水冷板，並焊接鋁蓋，形成半封閉之水冷板組件，此為本公司第一支主要零件使用鋁鍛造與鋁焊接之產品，用於高功率車用 IGBT 模組。
	水冷板	此產品為鋁製之氣冷散熱片，表面具有陽極處理，為本公司第一支應用於 ADAS 市場之產品。
	水冷板	此產品為鋁製之散熱水冷板，並結合絕緣導熱基板，形成開放式的水冷板模組，此為本公司第一支結合絕緣導熱基板之產品，用於高功率車用 IGBT 模組。
109 年度	水冷板組件	此產品為鋁製之散熱水冷板，並以攪拌摩擦焊接技術結合鋁蓋，形成半封閉之水冷板組件，此為本公司第一支主要零件使用鋁鑄造與鋁攪拌摩擦焊接之車用 ADAS 產品。
	水冷板組件	此產品為中大型鋁製之散熱水冷板，成功焊接鋁蓋與水頭，形成半封閉之水冷板組件，晶片焊接區域具有冷噴塗銅技術表面處理，用於高功率車用 IGBT/SiC 逆變器模組。
	水冷板組件	此產品為鍛造鋁製之散熱水冷板，具有柱狀鰭片，並焊接鋁蓋，形成半封閉之水冷板組件，表面具有低磷化學鍍鎳處理，用於高功率車用 IGBT 逆變器模組。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計劃發展

- 以領先技術及設備快速引進新客戶，提高營收。
- 改善內部管理程序，建立具有高效率的生產管理。
- 強化德國汽車工業聯合會(VDA6.3)要求之品質管理，提高產品競爭力。
- 引進經驗豐富之技術及管理人才，培訓研發及國際行銷人才。
- 持續並加強產品技術及效能之研發工作。

2. 長期業務計劃發展

- 以核心技術及能力為基礎，擴充產品應用領域及範圍，多角化公司產品，擴大公司營運規模及範圍。
- 透過先進技術研發，提供創新且具競爭力解決方案，提升產品與服務價值，以擴大競爭門檻。

- 整合供應鏈及協力廠商，專業分工下，共同提升產品及服務品質，提升本國產業競爭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產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主要產品係應用於新興的電動車及油電混合車產業，因此產品銷售主要集中於汽車工業較成熟的地區。本公司 108 年及 109 年總營收分別為 770,150 仟元及 847,271 仟元，其中內銷占比分別為 1.01% 及 1.10%，外銷占比為 98.99% 及 98.90%，外銷地區主要集中於德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銷售金額	占營收%	銷售金額	占營收%	
內銷	7,778	1.01	9,308	1.10	
外銷	德國	714,278	92.75	796,828	94.05
	美國	15,383	2.00	412	0.05
	亞洲	32,711	4.24	40,723	4.80
合計	770,150	100.00	847,271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 109 年逆變器散熱模組銷量約 100 萬套，若根據 INSIDEEVs 資料所示，109 年本公司終端應用產品電動車全球銷量約為 320 萬輛，本公司於全球市場之市占率約為 30%。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產品供給狀況：

由於目前逆變器散熱產業尚屬於高度成長之利基市場，且產品客製化程度高，差異大，加以汽車產業側重品質穩定等特性，使各逆變器散熱供應商，皆能依其生產工法長處，占有一席之地，彼此替代性低；另市場上並未有標準品等隨景氣循環之高度競爭態勢，預期產業內供應商可依其利基，隨電動車市場擴張而成長。

(2) 產品未來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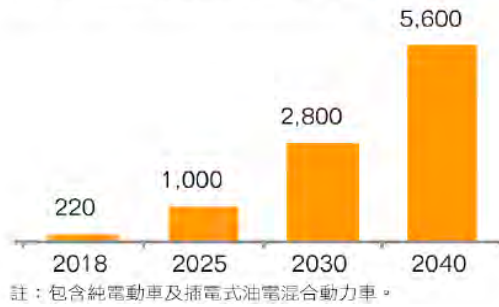
於減少碳排放、改善溫室氣體效應…等等動機下，電動車及油電混合車已歷經多年研究發展，從早期的概念、實驗到近期商品化，並逐步走向未來的普及化，除技術突破外，基礎建設之建立及消費者意識覺醒等，均說明電動車市場成長可期，以下僅歸納電動車市場成長原因如下：

- a. 由於環境保護意識高漲，節能減碳以改善溫室氣體效應之運動於全球風行，消費者對電動車及油電混合車之接受度與日俱增。
- b. 各國政府基於環境保護、能源安全、產業政策等考量，除祭出各項鼓勵及優惠政策，也透過基礎建設投資，增加能源供應站方式，支持電動車產業發展，未來亦預計於 2025 年至 2050 年間陸續全面禁售傳統燃油汽車，使電動車市場未來需求將持續提升。
- c. 製造技術持續突破，電動車及混合動力車價格下降，蓄電及充電效率提升等，使市場接受度提升。
- d. 於全球能源蘊藏量固定下，石油等其他能源終會枯竭，未來燃油成本增加，也將助長電動車發展。
- e. 全球知名車商著眼於電動車及油電混合車市場將快速崛起，均已投入電動車或油電混合車之生產銷售，於知名廠商相繼推出電動車款之情形下，更增加消費者接受度，並推升電動車及油電混合車銷售量。

(3) 產品成長性：

基於上述產品未來需求說明，電動車及混合動力車產品市場未來將呈現高度成長，根據彭博新能源財經(BNEF)預估，全球電動車銷售量由 2020 年的 320 萬台預計至 2025 年可達 1,000 萬台，而至 2040 年其銷售量將增長至 5,600 萬台，年複合成長率(CAGR)為 1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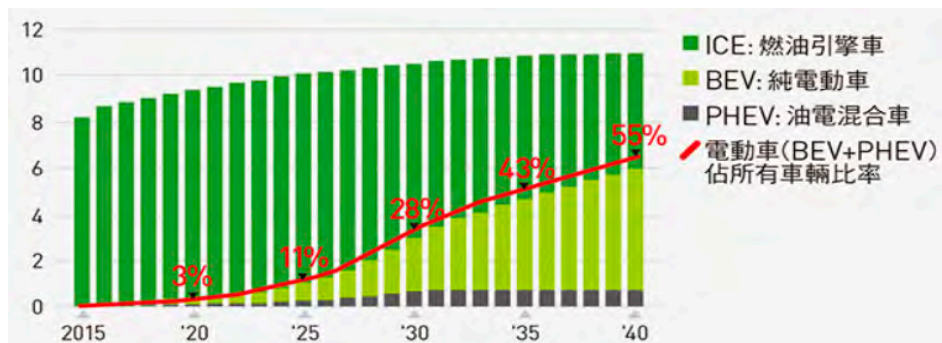
全球電動車銷售量成長預估 (萬輛)



資料來源：BNEF，DIGITIMES 整理(2019/5)

由於電動車具備潔能環保特性，使已開發及開發中國家政府推動電動車普及化之相關政策及規定刻不容緩，並持續提供電動車相關購車補助津貼、稅賦減免及擴充充電樁基礎設施等，且隨著國際車廠紛紛致力於降低電池成本及性能開發，持續推出平價電動車款，可望驅動民眾將燃油引擎汽車汰換為電動車輛意願，將有利於帶動全球電動車市場規模持續成長，彭博新能源財經(BNEF)更預估，至 2040 年後全球電動車銷售量或將超越燃油引擎車，正式成為全球汽車市場之主流產品。

2015~2040 年全球電動車輛銷量占比預測



資料來源：BNEF，天下雜誌整理(2019/03)

4. 競爭利基

- (1) 國際知名客戶：本公司已完成需耗時數年的各項品質系統之認證，成功打入國際知名汽車大廠供應鏈，並建立良好的夥伴關係。
- (2) 多元解決方案：本公司為多角化產品，所開發之鍛造及沖壓等成型製程產品亦已通過客戶審查進行量產，係業界唯一具有多元成型能力，提供完整解決方案之逆變器散熱廠商，且本公司自行開發之銅、鋁高階多元焊接能力，係業界少數同時具有錫焊、氣焊、硬焊等多元焊接能力之廠商。

(3) 堅實研發團隊：本公司之研發團隊皆為大學以上學歷，且大多已具備相關產業研發工作資歷，且本公司積極從 OEM 廠轉型為 ODM 廠，於 107 年設立研發中心，並於 108 年 1 月獲經濟部審查通過，成為「A+ 企業創新研發淬鍊計畫」補助獎勵公司，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已取得 24 項專利權。

(4) 前瞻技術開發：本公司係市場上少有能將粉末冶金技術應用在逆變器散熱產品之供應商，粉末冶金獨特之成型技術，可將造型複雜之鰭針鰭片加入散熱產品中，可增加小體積散熱器之熱交換空間，能以最小之體積散去最大熱能，在強調大馬力及小空間之電動及油電混合車款中。另外本公司具備完整大工件粉末冶金模具模擬與開發技術，以及以自有研發技術能力創新高功率、高散熱效能之厚銅電路技術。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就本公司內部能力強弱及外在環境之機會與威脅，歸納公司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及因應對策如下：

(1) 有利因素

a. 由上述產業概況與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分析歸納之，「逆變器散熱模組」市場係成長擴張中之利基市場，與其他受景氣循環或強調價格競爭之產業不同，產業內廠商受惠外部市場成長，於未來發展上，均有隨市場規模擴大而成長之有利機會。

b. 全球環保意識抬頭，節能減碳以改善溫室氣體效應之運動於全球風行，各國政府在制定環境保護法令上，皆逐漸提高門檻標準，尤其碳排放議題更甚重視，進而促使各車廠投資陸續投入電動車產業，電動車市場因而存在大幅成長之動能，係未來發展之有利因素。

c. 已成功打入汽車產業 Tier 1 廠商供應鏈，於已取得開發允許之專案，除已簽訂供貨意向合約外，由於轉換成本高，客戶於供貨期內更換供應商之可能性低，可確保長期且穩定的出貨；此外由於已既有合作中專案，未來若客戶開發其他產品，會先委託本公司進行可行性及先期評估，於爭取新案上，具有一定優勢。且因多年對熱流模擬、材料科學進行研究分析，在高效能散熱領域已建立研發與產品開發之領先地位，並豎立高技術門檻，增加潛在競爭者追趕門檻。

是以本公司在行銷與銷售部分以及產品開發認證具有優勢，係未來發展上之有利因素。

d. 本公司掌握金屬粉末冶金、鍛造及沖壓等多種成型技術，係目前市場上唯一可提供多種產品成型技術的廠商，於客戶產品開發階段，依據其需求，提供多種可選擇的製程方案，並給予最佳建議。另外本公司之產品除了運用於電動車逆變器之散熱模組外，本公司之技術團隊亦透過不斷自主研究開發，持續散熱產品於應用的深度及廣度，包括：伺服器及超級電腦之高功率電子系統以及先進駕駛輔助系統(ADAS)之散熱模組，是以本公司在多元製程能力之優勢以及產品應用多元化係未來發展之有利因素。

(2)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 逆變器散熱產業中，散熱器廠商往往受制於金屬供應商而處於較不利之地位，而本公司特殊之粉末冶金製程，更因市場上能提供規格、品質及價格等各方面符合公司生產所需之銅粉供應商有限，是以於供應商選擇呈現較弱之情事，惟隨著其他製程及材料的加入，這部份的負面影響可望逐年降低。

因應對策

因應產業及公司於原料採購方面之弱勢，本公司採取六個月之安全庫存量進行備料，並積極開發不同原料供應商、增加其他材料（如：鋁）使用以及積極開發新製程，使本公司已逐漸調整各種材料使用的比重，分散進貨集中之風險。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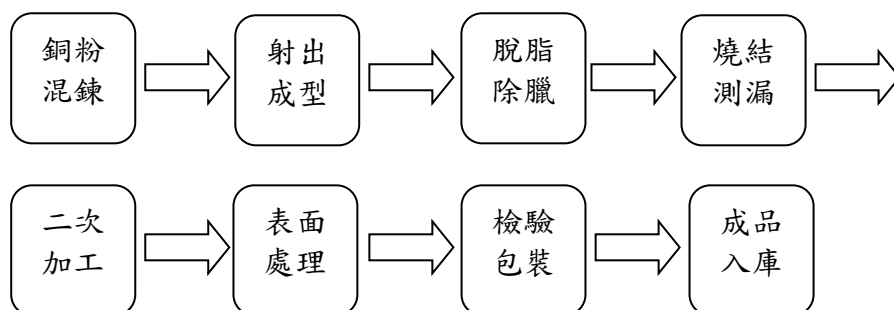
1. 重要用途

產品	重要用途及功能
逆變器散熱模組及其零組件	將逆變器運作時產生的熱能有效排除，使其正常運作。
其他	將高功率電子系統（如伺服器、超級電腦）及 3C 產品（如投影機、CPU）於運轉過程產生的熱能有效排除，使其正常運作。

2. 產製過程

本公司為散熱模組設計及製造公司，專注於各項散熱需求的設計開發，主要產品生產製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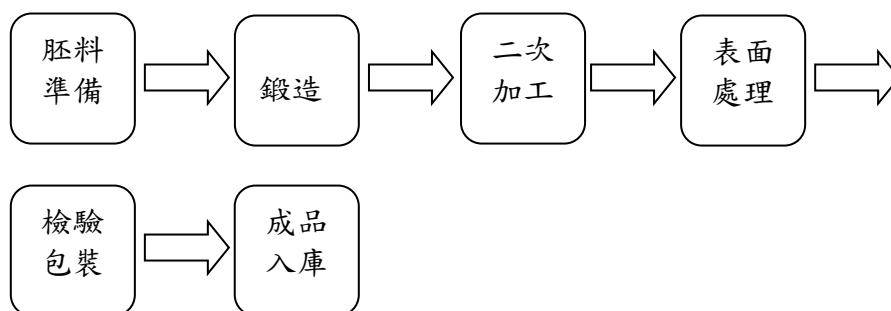
(1) 金屬射出成型(MIM)製程



(2) 模組製程



(3) 鍛造(Forging)製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廠商	供貨狀況
銅粉	甲供應商	良好、穩定
銅板	乙供應商	良好、穩定

註：因本公司與供應商有簽定保密協議，故名稱以代號表示之。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甲供應商	147,825	43.69	—	甲供應商	47,473	23.74	—
2	乙供應商	107,100	31.65	—	乙供應商	83,227	41.62	—
3	其他	83,454	24.66	—	其他	69,285	34.64	—
	進貨 淨額	338,379	100.00	—	進貨 淨額	199,985	100.00	—

註：因本公司與供應商有簽定保密協議，故名稱以代號表示之。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因 109 年原物料價格上漲，本公司對原物料進貨控制得宜。故進貨相對少。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A 客戶	416,823	54.12	—	A 客戶	267,861	31.62	—
2	B 客戶	31,141	4.04	—	B 客戶	33,726	3.98	—
3	C 客戶	295,922	38.42	—	C 客戶	525,486	62.02	—
4	其他	26,264	3.41	—	其他	20,198	2.38	—
	銷貨淨額	770,150	100.00	—	銷貨淨額	847,271	100.00	—

註：因本公司與客戶有簽定保密協議，故名稱以代號表示之。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因本公司目前處於業績成長階段，109 年度銷售金額增加，另外因客戶增加不同地區之需求，故對 C 客戶之銷貨金額增加。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PCS；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年度 生產 量值	108 年度			109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逆變器散熱模組及其零組件		1,200,000	872,468	548,121	1,200,000	1,106,721	709,553
其他		5,000	100	837	5,000	259	1,513
合計		1,205,000	872,568	548,958	1,205,000	1,106,980	711,066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PCS；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銷售 量值	108 年度				109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逆變器散熱模組及其零組件		59	643	808,285	757,029	—	—	995,945	836,092
其他		41,585	7,135	1,773	5,343	83,233	9,308	177	1,871
合計		41,644	7,778	810,058	762,372	83,233	9,308	996,122	837,963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年 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員	244	204	217
	研發人員	43	47	43
	業務及管理人員	81	102	128
	合 計	368	353	388
平 均 年 歲		35.09	36.16	35.75
平均服務年資(年)		2.17	2.61	2.53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 士	1.36	1.42	1.80
	碩 士	11.96	17.00	17.27
	大學/技術學院/專科	40.76	38.24	37.89
	高 中(職)	41.30	40.79	40.98
	高 中 以 下	4.62	2.55	2.06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茲彙整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接獲環保稽查之缺失及改善情形，如下表：

廠別	缺失事項	改善情形
林口廠	林口廠違反水污染防治法第二十條第一項規定，未取得環保局許可而儲留廢水，108年9月2日受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依法告發並要求派員參加環境講習。	本公司於109年1月13日提交水污染防治許可申請書，經環保局勘驗後，已於109年3月5日取得許可證。
	林口廠涉及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第52條與廢棄物清理法罰鍰額度裁罰準則第2條規定，109年3月17日新北環規字第1090455423號，裁處各6,000元罰鍰，並依環境教育法，裁處環境講習1小時。缺失如下：108年11月廢油混合物申報清運量為10公噸，超過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之核備量。	本公司已針對來文回覆意見陳述書並繳納罰鍰，且於109年3月5日取得水污染防治許可證，使原廢棄物-廢油混合物產出數量顯著降低至核備量以下。
銅鑼廠	銅鑼廠違反水污染防治法第七條第一項規定，檢測未符合放流水標準限值，108年11月29日經環水字第1080057664號，受苗栗縣政府環境保護局依法告發並要求派員參加環境講習。	本公司於環保稽查後立即修繕異常設備，持續監控放流水符合標準，除已於108年11月14日委託外部合格機構檢測並完成改善，並於109年5月11日向苗栗縣政府環保局提出改善完成報告，經發函詢問苗栗縣環保局，其於109年5月19日回覆本公司通過限期改善查驗。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及實施狀況

本公司為促進勞資和諧、凝聚員工向心力及照顧員工福利，除勞工及全民健康保險外，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以推動各項職工福利措施，並協助溝通勞資雙方意見。

本公司員工享有之福利措施：

- (1) 勞保、健保、員工團保。
- (2) 職工福利委員會所舉辦之各項活動，如：國內外旅遊、部門聚餐、社團活動、尾牙餐會等。
- (3) 完整的教育訓練及順暢的升遷管道。
- (4) 健康檢查。
- (5) 各式禮金及津貼補助，如：結婚禮金、生日禮金、旅遊補助、住院慰問金。

2. 員工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秉持著「培育人才、關懷員工」的理念，為確保員工才能發展，以達成公司共同目標，建立優良的運作模式，提供員工一個開放多元的學習環境，同仁可透過內／外訓、OJT、圖書櫃、及主管／同儕的指導，不斷挑戰自我的成長極限；同時，藉由完善的培訓體系，使員工獲得最大的滿足，並將員工實際所接受之教育訓練登錄管理，以期達到培訓專業人才及有效開發與利用人才。

本公司參考學習型組織概念，除建立組織共同願景外，並鼓勵同仁追求自我突破，也透過教育訓練協助同仁成長，增加同仁向心力。本公司設有新人引導訓練、在職訓練等員工訓練規劃。其中在職訓練係由部門及個人職涯發展規劃出發，由各直線部門與人資單位共同訂定年度教育訓練計畫，並依此發展共通性、專業性及管理性教育訓練課程，協助團隊成員能力提升，凝聚員工向心力。

3. 退休制度及實施狀況

本公司員工退休事項係依據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等之相關規定辦理。

(1)本公司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者，依勞動基準法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由本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監督之，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負責辦理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台灣銀行。每年委請精算師依勞工人數、工資、工作年資、流動率等因素精算其勞工退休準備金之提撥率，足額提撥勞工退休金，以作為支付退休金之用。

(2)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制度者，本公司依工資分級表，員工每月工資之 6%按月提繳勞工退休金，提繳儲存於該從業人員在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 勞資協調之情形

本公司之各項規定皆依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為遵循準則，本公司對於員工意見極為重視，採雙向及開放方式與員工進行溝通，內部溝通管道通暢，以祈勞資雙方維持良好和諧之互動關係。

5.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訂有相關管理辦法及制度，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並定期檢討修訂福利內容，以維護所有員工權益。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借款契約	合作金庫銀行	109.06.15~110.06.15	短期借款	無
借款契約	合作金庫銀行	109.05.26~110.05.26	短期借款	無
借款契約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109.04.24~110.04.24	短期借款	無
借款契約	永豐商業銀行	109.11.30~110.11.30	短期借款	無
借款契約	兆豐銀行	109.07.22~110.07.21	短期借款	無
借款契約	兆豐銀行	109.07.22~110.07.21	短期借款	無
借款契約	新光銀行	109.10.21~110.10.21	短期借款	無
借款契約	凱基銀行	110.01.21~110.10.31	短期借款	無
借款契約	凱基銀行	110.01.21~110.10.31	短期借款	無
借款契約	台新銀行	109.11.19~110.10.31	短期借款	無
借款契約	彰化銀行	109.03.31~110.03.31	短期借款	無
借款契約	合作金庫銀行	107.06.14~124.06.14	長期借款	無
借款契約	合作金庫銀行	105.06.23~120.06.23	長期借款	無
租賃契約	展佑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8.09.11~118.09.10	承租總部辦公室	無
租賃契約	展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8.09.11~118.09.10	承租總部辦公室	無
合資契約	應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07.02~持續有效	合資協議	投資後五年內雙方不得出售合資股份
合資契約	應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09.27~持續有效	合資增補協議	無
合資契約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03.17~持續有效	合資協議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流 動 資 產						1,125,032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1,167,517
使 用 權 資 產						52,181
無 形 資 產						—
其 他 資 產						19,380
資 產 總 額						2,364,110
流 動 分 配 前						187,487
負 債 分 配 後						尚未分配
非 流 動 負 債						498,621
負 債 分 配 前						686,108
總 額 分 配 後						尚未分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1,678,002
股 本						847,873
預 收 股 本						24,880
資 本 公 積						771,901
保 留 分 配 前						33,326
盈 餘 分 配 後 (註 1)						尚未分配
其 他 權 益						22
庫 藏 股 票						—
非 控 制 權 益						—
權 益 分 配 前						1,678,002
總 額 分 配 後						尚未分配

註 1：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民國 110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擬議，相關影響數尚待 110 年股東常會通過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後確定。

2.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營 業 收 入					847,271
營 業 毛 利					160,971
營 業 損 益					43,4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5,338)
稅 前 淨 利 (損)					8,096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6,546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本 期 淨 利 (損)					6,546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246)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6,300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6,546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6,300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每 股 盈 餘					0.08

3.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流動資產		643,087	910,174	1,054,878	805,429	1,122,6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94,337	1,039,211	1,097,094	1,150,246	1,167,517
使用權資產		—	—	—	59,034	52,181
無形資產		—	—	—	—	—
其他資產		43,008	39,397	25,534	27,184	21,759
資產總額		1,480,432	1,988,782	2,177,506	2,041,893	2,364,11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09,512	748,061	648,319	268,949	187,487
	分配後	209,512	748,061	648,319	203,114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365,254	362,079	604,628	682,805	498,62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74,766	1,110,140	1,252,947	951,754	686,108
	分配後	574,766	1,110,140	1,252,947	885,919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05,666	878,642	924,559	1,090,139	1,678,002
股本		606,950	704,693	704,693	744,973	847,873
預收股本		—	—	—	1,430	24,880
資本公積		183,170	183,295	183,762	250,853	771,90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5,546	(9,346)	36,104	92,883	33,326
	分配後(註1)	17,803	(9,346)	19,634	27,048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	—	—	—	22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05,666	878,642	924,559	1,090,139	1,678,002
	分配後	905,666	878,642	924,559	1,024,304	尚未分配

註1：本公司109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民國110年3月18日董事會擬議，相關影響數尚待110年股東常會通過109年度盈餘分配案後確定。

4.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營業收入		480,611	410,097	424,670	770,150	847,271
營業毛利		180,542	85,486	101,108	199,133	160,971
營業損益		113,949	12,339	21,118	92,642	43,53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232)	(44,448)	34,072	(991)	(35,443)
稅前淨利(損)		110,717	(32,109)	55,190	91,651	8,09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09,253	(26,517)	45,822	73,430	6,54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09,253	(26,517)	45,822	73,430	6,5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67)	(632)	(372)	(181)	(24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8,586	(27,149)	45,450	73,249	6,30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9,253	(26,517)	45,822	73,430	6,54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108,586	(27,149)	45,450	73,249	6,3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1.55	(0.38)	0.64	1.01	0.08

(二)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列示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查核意見
105年度	邱昭賢、杜佩玲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6年度	邱昭賢、杜佩玲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7年度	邱昭賢、杜佩玲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8年度	邱昭賢、杜佩玲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9年度	邱昭賢、杜佩玲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2. 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無。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註)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9.0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6.4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600.05
	速動比率(%)					490.56
	利息保障倍數					1.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28
	平均收現日數					111
	存貨週轉率(次)					3.1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3.01
	平均銷貨日數					1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7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66
	權益報酬率(%)					0.4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0.95
	純益率(%)					0.77
	每股盈餘(元)					0.0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4.3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67
	現金再投資比率(%)					(0.8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45
	財務槓桿度					1.30
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 20%者) 因 109 年首次編製合併財報，故不擬進行分析。						

註1：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不適用。

註3：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註)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8.82	55.82	57.54	46.61	29.0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60.00	119.39	139.39	154.14	186.4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06.95	121.67	162.71	299.47	598.78	
	速動比率(%)	244.03	107.40	134.32	189.32	489.32	
	利息保障倍數	32.77	(1.94)	4.35	7.23	1.8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48	3.71	3.22	4.42	3.28	
	平均收現日數	82	99	114	83	111	
	存貨週轉率(次)	3.49	2.83	2.39	2.65	3.1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7.02	27.61	23.55	24.38	23.01	
	平均銷貨日數	105	130	153	138	1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68	0.45	0.40	0.69	0.7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0	0.24	0.20	0.37	0.3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28	(1.01)	2.83	4.04	0.66	
	權益報酬率(%)	12.83	(2.97)	5.08	7.29	0.4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8.24	(4.56)	7.83	12.22	0.95	
	純益率(%)	22.73	(6.47)	10.79	9.53	0.77	
	每股盈餘(元)	1.55	(0.38)	0.64	1.01	0.0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6.32	註2	2.60	註2	24.4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79	4.82	7.11	7.17	12.69	
	現金再投資比率(%)	7.13	註2	1.01	註2	註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45	14.32	10.70	4.37	2.44	
	財務槓桿度	1.03	8.67	4.53	1.19	1.30	

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20%者)

1. 財務結構：109年負債占資產比率較108年下降，主要係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辦理現金增資，並以此償還短期及長期借款所款。
2. 償債能力：109年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較108年增加，主要係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辦理現金增資，並以此償還短期及長期借款所致。
3. 經營能力：
 - (1) 109年度應收帳款週轉率較108年度減少，係因109年度第四季營收相對較高，使期末應收款項餘額較高，使109年度整體平均應收款項增加，應收帳款週轉率相對較低，平均收現天數相對較高。
 - (2) 109年度存貨週轉率較108年增加，主要係經營效能提升存貨控制得宜。
4. 獲利能力：109年度因新冠肺炎肆虐，客戶需求波動劇烈，使產能利用率不佳，且因台幣升值產生本業毛利率降低及業外匯兌損失等不利影響，使各項獲利能力指標下降。
5. 現金流量比率：109年度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108年增加，主要係推行精實生產，提升存貨周轉率及經營效率，增加營運活動現金流入及減少存貨積壓所致。
6. 槓桿度：營運槓桿減少主要係受匯率影響，銷售單價降低，使邊際貢獻率降低所致。

註1：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不適用。

註3：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案等，其中財務報告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昭賢及杜佩玲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詹心怡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十 八 日

-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附錄 A。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附錄 B。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科目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流動資產		805,429	1,125,032	319,603	39.6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50,246	1,167,517	17,271	1.50
其他資產		86,218	71,561	(14,657)	(17.00)
資產總額		2,041,893	2,364,110	322,217	15.78
流動負債		268,949	187,487	(81,462)	(30.29)
非流動負債		682,805	498,621	(184,184)	(26.97)
負債總額		951,754	686,108	(265,646)	(27.91)
股本		746,403	872,753	126,350	16.93
資本公積		250,853	771,901	521,048	207.71
保留盈餘		92,883	33,326	(59,557)	(64.12)
其他權益		-	22	22	-
權益總額		1,090,139	1,678,002	587,863	53.93

說明：

(一) 前後期增減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影響說明如下：

1. 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因 109 年進行現金增資，使現金及銀行存款顯著增加所致。
2. 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因 109 年為改善財務結構，償還短期借款所致。
3. 非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因 109 年為改善財務結構，現金增資償還長期借款所致。
4. 負債總額減少：請參考前述說明。
5. 資本公積增加：主要係因 109 年上市現增及員工認股權執行產生普通股股票溢價所致。
6. 保留盈餘減少：主要係因 109 年度獲利相對 108 年度減少所致。
7. 權益總額增加：主要係因 109 年度辦理上市現金增資及員工執行認股權所致。

本公司財務狀況良好，其上述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及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科目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營業收入		770,150	847,271	77,121	10.01
營業毛利		199,133	160,971	(38,162)	(19.16)
營業利益		92,642	43,434	(49,208)	(53.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91)	(35,338)	(34,347)	3465.89
稅前淨利		91,651	8,096	(83,555)	(91.17)
本期淨利		73,430	6,546	(66,884)	(91.0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81)	(246)	(65)	35.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3,249	6,300	(66,949)	(91.40)

說明：

(一) 前後期增減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影響說明如下：

1. 營業利益減少：主要係因美元及歐元等主要貿易貨幣貶值，且受疫情影響，客戶需求波動劇烈，產能利用率不佳，使公司毛利率降低，營業淨利減少。
2. 營業外收入支出增加：主要係期末歐元及美元兌台幣有顯著貶值，致使美元及歐元計價資產產生未實現評價損失所致。
3. 稅前淨利、本期淨利及本期綜合損益減少：請參考上述各項說明。

本公司財務狀況良好，其上述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及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三、最近年度(109)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a	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 b	全年來自投 資活動淨現 金流量 c	全年來自籌 資活動淨現 金流量 d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a+b+c+d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05,970	45,605	(8,435)	345,561	588,701	無	無

分析說明：

(一)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1.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約 45,605 仟元：主要係推行精實生產，提升存貨周轉率及營業效能，使營運活動現金流入較獲利增加。
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約 8,435 仟元：主要係因應營運規模擴大，持續進行資本支出，惟因 109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改善財務結構償還借款，解質受限制之銀行定期存款，增加現金流入，綜合影響所致。
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約 345,561 仟元：主要係 109 年辦理上市現金增資及員工執行認股權，惟同時改善財務結構，償還長短期借款，綜合影響所致。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本公司無現金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本公司取得多家銀行長短期借款額度之支持，目前營運資金尚屬充裕，預期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佳，並無現金不足之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新增轉投資公司。另本公司已於 109 年 1 月完成設立日本子公司，預計未來將在日本地區接單及銷售，就近提供當地客戶之售後服務。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利息收入產生主要係因銀行存款，利息費用產生主要係因營運週轉及購置土地廠房長期融資之資金借貸，109 年度利息收支淨額為(7,815)仟元，占該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為(0.92%)，比率微小，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營運之影響尚屬有限。

另為避免利率波動對本公司資金成本之影響，本公司已隨時注意利率動向，與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並隨時注意公司負債比例，隨著營運規模及獲利能力提升，自有資金日益充裕，藉以降低利息支出及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

2. 匯率變動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兌換 (損) 益		(24,109)
營業收入淨額		847,271
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		(2.85)

本公司進貨及銷貨交易多以美金及歐元報價，其他支出則以功能性貨幣台幣計價，故僅有美金匯率波動對損益產生影響，惟因進銷金額互相沖抵，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

美元及歐元升值將使本公司所持有之美元及歐元資產產生兌換利益；反之則產生兌換損失。本公司財務部人員隨時掌握外匯市場資訊，並適時進行外匯部位之控管與調節，以積極面對匯率波動對公司營運產生之風險。

3. 通貨膨脹

本公司隨時注意原物料市場價格報價，並與供應商建立良好關係，並控制成本結構，以因應市場環境變化，減少因通貨膨脹造成產品成本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因此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產生之影響尚無重大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本公司秉持專注本業及務實原則經營事業，並未跨足其他高風險事業，且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故風險尚屬有限。

2. 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已訂定「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等相關辦法，相關作業皆考慮風險狀況及相關規定後謹慎執行。此外，本公司並無從事投機性之外匯操作，另有關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將依本公司制定之「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定及考量財務業務需要辦理。最近一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操作損益微小，故無相關風險。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主要為油電混合車及電動車中逆變器散熱模組及其零組件製造與銷售，研發係本公司賴以發展之重要基礎，持續了解客戶端之需求，滿足客戶高品質的期望。本公司 109 年度已投入新台幣 66,500 仟元之研發費用，未來開發計畫為深化銅粉末金屬射出成型能力、散熱器及晶片結合介面研究及研發異種金屬材質結合能力。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並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而本公司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並諮詢相關專業人士，以採取適當策略因應。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產業耕耘多年，且持續投入大量資源研發新型技術，故於產業之設計及製造能力占有一席之地。此外，本公司之經營團隊隨時觀察未來科技之動脈，適當調整公司經營策略並拓展開發新業務，以有效控制整體經濟環境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秉持誠信的經營原則及穩健踏實的精神，並積極強化內部管理，提升管理品質與效率，重視企業形象與風險控管，遵守國內外當地相關法令之規定，截至目前為止並未發生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企業危機之情事。此外，落實發言人機制，並針對各界人士及股東之建議，皆由專人負責處理，以維護本公司之信譽及形象。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行為或併購之計劃。惟日後若進行併購行為，將審慎評估後提請審計委員會審議，再提董事會決議，且依內部控制相關規定辦理，進行充分準備及溝通，以降低併購可能產生之負面效應。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並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方面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利用粉末冶金技術生產及銷售各項高功率逆變器散熱產品，其中粉末冶金製程之主要生產原料為銅粉，市面上銅粉供應商雖多，經詢比議價後，能於規格、品質及價格等各方面符合本公司所需之銅粉廠商有限，目前經過多年合作該供應商品質優良可靠，遂形成對單一供應商之進貨比例集中。為避免上述進貨集中帶來的營運風險，本公司對銅粉採取六個月之安全庫存量進行備料，另本公司持續開發鍛造製程，透過不同之製程調整各原材料投入比重，以降低進貨集中之風險。

2. 銷貨方面

本公司銷售之產品主要應用於電動車及油電混合車之逆變器(Inverter)散熱模組及零組件，其銷售對象主係製造 IGBT 晶片散熱模組，銷售予晶片設計製造商，如 A 客戶等，或係直接銷售散熱模組予汽車零組件第一級供應商，如 B 客戶。汽車零組件第二級供應商 A 客戶在車用 IGBT 晶片模組的市占率全球第一大，另 B 客戶在汽車零組件第一級供應商的市占率全球第四大，顯示本公司之下游產業具有廠商少卻集中之行業特性，屬於寡占市場，致使本公司銷售予前二大客戶占營收比重高，有銷貨集中之風險。汽車產業零組件測試及認證期長，且對於安全性及穩定性要求較高之條件下，產品經過終端車廠認證後，客戶不會輕易更換零組件供應商，另外本公司積極開發其他汽車客戶，並陸續完成客戶認證，未來新客戶產品開始進入量產後，銷貨集中風險將可逐步降低。

-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或持股超過 10% 之大股東，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

-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

- (十二)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 資安風險評估分析

本公司為保護公司電腦資料、系統、設備及網路安全，制訂電腦化資訊系統辦法供同仁遵循，另近年來隨著公司業務成長，公司已研擬資訊安全防護措施，109 年度資安措施包含強化防火牆系統更新、員工電腦資料定期召回備份、升級防毒軟體系統、防毒病毒碼定時更新並採可離線式多點同步更新機制、儲存裝置管理管控、公用資料權限管理、重要資料同地

及異地備份、員工使用郵件或下載資料操作安全意識強化宣導，配合資安通報程序，掌握資安風險管理。

2. 新型冠狀病毒疾病(COVID-19)影響

從 108 年 12 月以來，新型冠狀病毒疾病(COVID-19)在全球持續擴散，中國經濟首當其衝，並陸續對世界各國造成影響，使 109 年度全球經濟成長面臨沉重壓力，消費市場及供應鏈均受到波及。中國是全球第一大汽車消費市場，也是疫情首波引爆點，109 年第一季中國進出口驟降，二月份近乎全面停擺，直至 109 年第二季末起疫情才得到控制。歐美則是全球整車廠供應鏈中心，處於疫情第二波爆發點，109 年第一季底才開始封鎖經濟活動，六月份底特律世界車展直接宣布取消，推延各家新車款上市時點。歐美日韓車廠陸續宣布部分地區產線停工，迄今多次宣布延後復工，明顯衰退出現在第二及三季。隨歐美疫苗陸續推出，疫情已於 109 年底得到初步控制，經濟活動也陸續恢復。由於電動車係屬新興且各國長期扶植發展之重點策略性產業，於 109 年下半年起，電動車市已領先傳統汽車有回溫跡象，惟不可輕忽地，110 年起面臨經濟重啟，供應鏈產能調整，缺工缺料等不穩定因素，電動車市場短期銷售仍有不確定之影響因素。

本公司未於國外設廠製造，目前本公司林口廠及銅鑼廠生產正常，未有停產之虞；原物料方面，本公司原料安全庫存量為半年，目前原料充足至年底生產無虞；另銷貨訂單方面，截至刊印日為止，客戶訂單狀況正常且出貨順暢，本公司將持續追蹤整體產業後續變化，密切與客戶及供應商聯繫以因應疫情可能帶來之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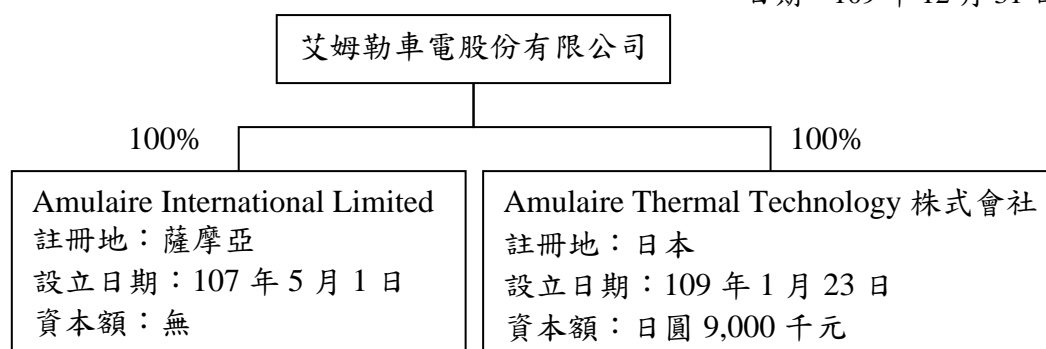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關係企業組織架構

日期：109年12月31日



2.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09年12月31日；單位：股；%；千元

關係企業名稱	所在地區	與本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之股份			該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Amulair International Limited	薩摩亞	子公司	1	100	—	—	—	—
Amulair Thermal Technology 株式會社	日本	子公司	900	100	2,462	—	—	—

註：經107年4月24日董事會通過設立 Amulair International Limited，惟迄今尚無實際投入資本額；108年10月23日董事會通過設立 Amulair Thermal Technology 株式會社。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是否發生證交法第36條第3項第2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9 年度（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啟聖



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18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3881 號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艾姆勒車電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艾姆勒車電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艾姆勒車電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艾姆勒車電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艾姆勒車電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艾姆勒車電集團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與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十一)、五(二)及六(四)。艾姆勒車電集團存貨金額占總資產比例係屬重大，且所處產業之科技快速變遷，針對過時陳舊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屬於重大會計估計事項。故本會計師將存貨之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之內部控制程序及提列政策。
2. 測試相關原物料進貨是否正確紀錄，並測試單位成本系統邏輯。
3. 取得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並測試系統產生之存貨淨變現價值報表之正確性。
4. 瞭解倉儲管理之流程及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對存貨重要存放地點執行年度觀察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管控存貨之有效性。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艾姆勒車電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艾姆勒車電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艾姆勒車電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艾姆勒車電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艾姆勒車電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艾姆勒車電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艾姆勒車電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邱昭賢

邱昭賢



會計師

杜佩玲

杜佩玲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49451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1 8 日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88,723	25	\$ 205,970	10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二)及八				
	動		5,126	-	77,049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	-	3,00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305,391	13	207,538	10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578	-	-	-
130X	存貨	六(四)	153,798	7	258,222	12
1410	預付款項		51,488	2	38,044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6,928	1	15,606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125,032</u>	<u>48</u>	<u>805,429</u>	<u>39</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1,167,517	49	1,150,246	5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52,181	2	59,034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611	-	6,502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七)	14,769	1	20,682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239,078</u>	<u>52</u>	<u>1,236,464</u>	<u>61</u>
1XXX	資產總計		<u>\$ 2,364,110</u>	<u>100</u>	<u>\$ 2,041,893</u>	<u>100</u>

(續次頁)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負債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	-	\$ 60,000	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九)	1,384	-	2,252	-	
2170	應付帳款		27,168	1	32,482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108,475	5	113,498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21,326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六)	5,445	-	4,529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一)	42,350	2	33,481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665	-	1,38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87,487</u>	<u>8</u>	<u>268,949</u>	<u>13</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	444,006	19	626,269	3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六)	50,287	2	56,222	3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二)	4,328	-	31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98,621</u>	<u>21</u>	<u>682,805</u>	<u>34</u>	
2XXX	負債總計		<u>686,108</u>	<u>29</u>	<u>951,754</u>	<u>47</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847,873	36	744,973	36	
3140	預收股本		24,880	1	1,430	-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771,901	33	250,853	1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26,953	1	19,62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6,373	-	73,255	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2	-	-	-	
3XXX	權益總計		<u>1,678,002</u>	<u>71</u>	<u>1,090,139</u>	<u>53</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期後事項 六(十六)及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364,110</u>	<u>100</u>	<u>\$ 2,041,893</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啟聖



經理人：胡至仁



會計主管：陳定宇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	\$ 847,271	100	\$ 770,15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二)	(686,300)	(81)	(571,017)	(74)		
5900 營業毛利		160,971	19	199,133	26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8,192)	(2)	(13,101)	(2)		
6200 管理費用		(32,845)	(4)	(33,778)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6,500)	(8)	(59,612)	(8)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7,537)	(14)	(106,491)	(14)		
6900 營業利益		43,434	5	92,642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八)	2,290	-	12,849	2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722	-	2,60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28,245)	(3)	(3,066)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10,105)	(1)	(13,383)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5,338)	(4)	(991)	-		
7900 稅前淨利		8,096	1	91,651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1,550)	-	(18,221)	(2)		
8200 本期淨利		\$ 6,546	1	\$ 73,430	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二)	(\$ 335)	-	(\$ 22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二)(二十三)	67	-	45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2	-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之稅後淨額		(\$ 246)	-	(\$ 18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300	1	\$ 73,249	10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 0.08		\$ 1.01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 0.08		\$ 0.9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啟聖



經理人：胡至仁



會計主管：陳定宇



艾姆勒車 暨 股份有限公司 及 子公司
合併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本公司		業保積		主留		之盈餘		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員工認 權法 定盈餘	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總額	總額
附註普通股	\$ 704,693	\$ 183,170	\$ 592	\$ 17,797	\$ 18,307	\$ -	\$ -	\$ 924,559		
1月1日餘額	-	-	-	-	73,430	-	-	73,430		
本期淨利	-	-	-	-	(181)	-	-	(18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73,249	-	-	73,24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1,831	(1,831)	-	-	-		
股票股利	16,470	-	-	-	(16,470)	-	-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1,157	-	-	-	-	1,157		
員工認股權行使	23,810	65,934	-	-	-	-	-	91,174		
12月31日餘額	\$ 744,973	\$ 249,104	\$ 1,749	\$ 19,628	\$ 73,255	\$ -	\$ -	\$ 1,090,139		
109年度										
1月1日餘額	\$ 744,973	\$ 249,104	\$ 1,749	\$ 19,628	\$ 73,255	\$ -	\$ -	\$ 1,090,139		
本期淨利	-	-	-	-	6,546	-	-	6,5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68)	-	22	(24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278	-	22	6,300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7,325	(7,325)	-	-	-		
現金股利	-	-	-	-	(65,835)	-	-	(65,835)		
現金增資	99,750	433,615	-	-	-	-	-	533,365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721	-	-	-	-	721		
員工認股權行使	3,150	86,712	-	-	-	-	-	113,312		
12月31日餘額	\$ 847,873	\$ 769,431	\$ 2,470	\$ 26,953	\$ 6,373	\$ -	\$ 22	\$ 1,678,00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經理人：胡至仁

董事長：林啟聖

會計主管：陳定宇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096	\$ 91,65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二) 60,260	43,006
攤銷費用	六(二十二) 2,830	2,02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數	六(三) (18)	17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損失(利益)	4,826 (1,913)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10,105	13,383
利息收入	六(十八) (2,290)	(12,849)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三) 721	1,15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二十) (690)	2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	(3,000)
應收帳款	(94,835)	(70,021)
存貨	104,424	(102,675)
預付款項	(13,444)	(9,536)
其他流動資產	(1,322)	(9,32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694)	3,572
應付帳款	(5,314)	18,126
其他應付款	8,977	14,257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284	(1,61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77,916	(23,382)
收到之利息	2,290	12,849
支付之利息	(10,105)	(13,139)
支付所得稅	(24,496)	(1,84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5,605	(25,51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六(二) 71,923	423,91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五) (74,351)	(60,75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730	25
預付設備款增加	六(二十五) (7,927)	(9,484)
利息資本化支付數	六(五) -	(1,32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190	(4,86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8,435)	347,50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六(二十六) (60,000)	(395,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六(二十六) -	(75,000)
長期借款舉借數	六(二十六) -	40,000
長期借款償還數	六(二十六) (173,394)	(2,316)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六) (5,901)	(933)
其他非流動負債	4,014	9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65,835)	-
現金增資	六(十四) 533,365	-
員工執行認股權	六(十三) 113,312	91,17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45,561	(342,066)
匯率影響數	22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82,753	(20,07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5,970	226,04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88,723	\$ 205,97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啟聖




經理人：胡至仁



會計主管：陳定宇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100 年 6 月，主要營業項目為利用多種成型技術製造與銷售汽車及電子零組件。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109 年 8 月 26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09年6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09年1月1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本公司	Amulair Thermal Technology 株式會社	銷售汽車及電子零組件	100%	-	註1
本公司	Amulair International Limited	控股公司	-	-	註2

註 1：於民國 109 年 1 月設立。

註 2：於民國 107 年辦理設立登記惟尚未匯入股款，請詳九(二)之說明。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 年 ~ 50 年
機器設備	2 年 ~ 8 年
辦公設備	3 年 ~ 35 年
租賃改良	3 年 ~ 10 年

(十三)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 借款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六)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十九)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一)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二)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三) 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集團利用多種成型技術製造與銷售汽車及電子零組件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公司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數量折扣及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數量折扣通常以合約訂定為基礎計算。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出貨日後 60~90 天到期，與市場實務一致，故判斷合約中並未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四)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53,798。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32	\$ 21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33,307	121,811
定期存款	226,704	83,944
約當現金	<u>28,480</u>	<u>-</u>
合計	<u>\$ 588,723</u>	<u>\$ 205,970</u>

1. 上述之定期存款係屬三個月內到期之高度流動性投資。
2.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約當現金為附買回短期票券，係屬三個月內到期之高度流動性投資，年利率為 0.5%。
3.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提供質押用途受限之定期存款	<u>\$ 5,126</u>	<u>\$ 77,049</u>

1.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係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

2.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3.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	\$ 3,000
應收帳款	\$ 305,547	\$ 207,712
減：備抵損失	(156)	(174)
	<u>\$ 305,391</u>	<u>\$ 207,538</u>

1. 本集團對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原則上為發票日後 60~90 天。除個別客戶實際發生信用減損提列減損損失外，本集團參考歷史經驗，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計算預期損失率認列備抵損失。另對債款已逾期超過 365 天且無提供擔保品，本集團對其提列足額備抵損失。

2.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 228,082	\$ 193,690
30天內	45,972	13,585
31-60天	23,804	181
61-90天	2,272	256
91天以上	5,417	-
	<u>\$ 305,547</u>	<u>\$ 207,712</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108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餘額分別為 \$305,547、\$210,712 及 \$137,918。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本集團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係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

4.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損失率法如下：

	<u>未逾期</u>	<u>逾期30天</u>	<u>逾期31-60天</u>	<u>逾期61天以上</u>	<u>合計</u>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	0.05%	0.13%	0.24%~100%	
應收帳款總額	\$228,082	\$ 45,972	\$ 23,804	\$ 7,689	\$ 305,547
備抵損失	\$ 69	\$ 23	\$ 31	\$ 33	\$ 156

	未逾期	逾期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61天以上	合計
108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06%	0.36%	0.87%	2.72%~100%	
應收帳款總額	\$193,690	\$ 13,585	\$ 181	\$ 256	\$ 207,712
備抵損失	\$ 116	\$ 49	\$ 2	\$ 7	\$ 174

5.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9年	108年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月1日	\$ 174	\$ -
提列減損損失	-	174
減損損失迴轉	(18)	-
12月31日	\$ 156	\$ 174

6.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7.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料	\$ 82,175	(\$ 1,529)	\$ 80,646
在製品	55,644	(510)	55,134
製成品	19,668	(1,650)	18,018
合計	\$ 157,487	(\$ 3,689)	\$ 153,798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料	\$ 133,652	(\$ 3,027)	\$ 130,625
在製品	104,509	(1,201)	103,308
製成品	33,902	(9,613)	24,289
合計	\$ 272,063	(\$ 13,841)	\$ 258,222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620,590	\$ 497,077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10,152)	10,556
未分攤之製造費用	75,862	63,384
	\$ 686,300	\$ 571,017

本集團民國109年度因積極處理呆滯存貨，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					未完工程及	
	土地	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待驗設備	合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 477,520	\$ 357,751	\$ 325,987	\$ 138,039	\$ -	\$ 31,920	\$ 1,331,21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50,062)	(121,720)	(9,189)	-	-	(180,971)
	<u>\$ 477,520</u>	<u>\$ 307,689</u>	<u>\$ 204,267</u>	<u>\$ 128,850</u>	<u>\$ -</u>	<u>\$ 31,920</u>	<u>\$ 1,150,246</u>
109年							
1月1日	\$ 477,520	\$ 307,689	\$ 204,267	\$ 128,850	\$ -	\$ 31,920	\$ 1,150,246
增添(含移轉)	-	3,189	45,739	3,183	27,152	(8,545)	70,718
處分							
-成本	-	-	(5,832)	(13)	-	-	(5,84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5,792	13	-	-	5,805
折舊費用	-	(7,645)	(38,245)	(7,517)	-	-	(53,407)
12月31日	<u>\$ 477,520</u>	<u>\$ 303,233</u>	<u>\$ 211,721</u>	<u>\$ 124,516</u>	<u>\$ 27,152</u>	<u>\$ 23,375</u>	<u>\$ 1,167,517</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477,520	\$ 360,940	\$ 365,894	\$ 141,209	\$ 27,152	\$ 23,375	\$ 1,396,09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57,707)	(154,173)	(16,693)	-	-	(228,573)
	<u>\$ 477,520</u>	<u>\$ 303,233</u>	<u>\$ 211,721</u>	<u>\$ 124,516</u>	<u>\$ 27,152</u>	<u>\$ 23,375</u>	<u>\$ 1,167,517</u>
108年							
1月1日	\$ 477,520	\$ 265,079	\$ 230,996	\$ 18,949	\$ -	\$ 245,918	\$ 1,238,462
增添(含移轉)	-	(43,764)	(92,716)	(4,888)	-	-	(141,368)
處分							
-成本	-	-	(1,232)	-	-	-	(1,23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996	-	-	-	996
折舊費用	-	(6,298)	(30,000)	(4,301)	-	-	(40,599)
12月31日	<u>\$ 477,520</u>	<u>\$ 307,689</u>	<u>\$ 204,267</u>	<u>\$ 128,850</u>	<u>\$ -</u>	<u>\$ 31,920</u>	<u>\$ 1,150,246</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477,520	\$ 357,751	\$ 325,987	\$ 138,039	\$ -	\$ 31,920	\$ 1,331,21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50,062)	(121,720)	(9,189)	-	-	(180,971)
	<u>\$ 477,520</u>	<u>\$ 307,689</u>	<u>\$ 204,267</u>	<u>\$ 128,850</u>	<u>\$ -</u>	<u>\$ 31,920</u>	<u>\$ 1,150,246</u>

1.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民國 109 年度無此情形。

	108年度
資本化金額	<u>\$ 1,329</u>
資本化利率區間	1.54%

(六) 租賃交易－承租人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		
房屋及建築	\$ 52,059	\$ 58,009
運輸設備(公務車)	<u>122</u>	<u>1,025</u>
	<u>\$ 52,181</u>	<u>\$ 59,034</u>
租賃負債：		
流動	\$ 5,445	\$ 4,529
非流動	<u>50,287</u>	<u>56,222</u>
	<u>\$ 55,732</u>	<u>\$ 60,751</u>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及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1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屬短期租賃合約之標的資產為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影印機等雜項設備。
3. 使用權資產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房屋及建築	\$ 5,950	\$ 1,488
運輸設備(公務車)	<u>903</u>	<u>919</u>
	<u>\$ 6,853</u>	<u>\$ 2,407</u>

4. 除折舊外，其餘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882	\$ 244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474	1,183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93	239

5.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7,550 及 \$2,599。

(七)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預付設備款	\$ 5,118	\$ 9,484
存出保證金	2,041	3,413
其他	<u>7,610</u>	<u>7,785</u>
	<u>\$ 14,769</u>	<u>\$ 20,682</u>

本集團其他非流動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八) 短期借款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60,000	0.95%	詳附註八

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除提供附註八所述之擔保品外，另因借款額度等保證而開立之保證據金額分別為 \$940,000 及 \$1,095,000。

(九)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匯率交換合約	\$ 1,384	\$ 2,252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衍生工具	(\$ 4,826)	\$ 1,913

2.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9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仟元)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匯率交換合約	USD 3,000	109.10.19~110.1.21
	108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仟元)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匯率交換合約	USD 4,500	108.10.17~109.1.21

本集團簽訂之匯率交換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及外銷價款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十) 其他應付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加工費	\$ 21,391	\$ 9,435
應付薪資	18,775	16,868
應付獎金	9,185	11,104
應付設備款	6,481	19,599
應付員工酬勞	481	4,940
應付董事酬勞	288	2,207
其他	51,874	49,345
	<u>\$ 108,475</u>	<u>\$ 113,498</u>

(十一)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u>	<u>109年12月31日</u>
擔保借款	自民國105年6月起依合約規定，於15年內按月攤還(含寬限期4年)	1.25%	\$ 258,587
	自民國107年6月起依合約規定，於17年內按月攤還(含寬限期2年)	1.40%	<u>227,769</u>
			486,356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42,350</u>)
			<u>\$ 444,006</u>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u>	<u>108年12月31日</u>
擔保借款	自民國105年6月起依合約規定，於15年內按月攤還(含寬限期4年)	1.40%	\$ 270,000
	自民國107年6月起依合約規定，於17年內按月攤還(含寬限期2年)	1.56%	<u>389,750</u>
			659,75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33,481</u>)
			<u>\$ 626,269</u>

1. 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未動用之長期銀行借款額度為 \$0。

2. 本集團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二) 退休金

1. (1) 本集團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原美商旭揚台灣分公司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上述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集團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集團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集團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782)	(\$ 7,16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462	6,963
淨確定福利負債	(\$ 320)	(\$ 204)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109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月1日餘額	(\$ 7,167)	\$ 6,963	(\$ 204)
利息(費用)收入	(79)	78	(1)
	(7,246)	7,041	(205)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	201	201
經驗調整	(536)	-	(536)
	(536)	201	(335)
提撥退休基金	-	220	220
12月31日餘額	(\$ 7,782)	\$ 7,462	(\$ 320)
108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月1日餘額	(\$ 6,650)	\$ 6,453	(\$ 197)
利息(費用)收入	(90)	89	(1)
	(6,740)	6,542	(19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註)	-	201	201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42)	-	(342)
經驗調整	(85)	-	(85)
	(427)	201	(226)
提撥退休基金	-	220	220
12月31日餘額	(\$ 7,167)	\$ 6,963	(\$ 204)

註：不包括包含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4) 本集團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折現率	0.80%	1.1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參考台灣壽險業第二回年金保險生命表。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u>折現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u>增加1%</u>	<u>減少1%</u>

109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23) \$ 340 \$ 1,434 (\$ 1,201)

108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42) \$ 361 \$ 1,538 (\$ 1,266)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資產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220。

(7) 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8.1 年。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集團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9,467 及 \$7,527。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仟股)		
第三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8.3	3,000		2年6個月	服務屆滿兩年
第四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7.11.15	5,000		2年6個月	服務屆滿兩年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5,344	\$ 43.41	8,000	\$ 41.69
本期放棄認股權	(172)	35.34	(132)	36.17
本期執行認股權	(2,660)	42.60	(2,524)	36.12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2,512</u>	43.10	<u>5,344</u>	43.41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2,512</u>	43.10	<u>5,344</u>	43.41

註：民國 109 年度執行數量中，172 仟股員工認股權已轉換為普通股，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2,488 仟股因尚未訂定增資基準日故表列預收股本。

3. 本集團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公允價 值
第三次員工 認股權計畫	106.8.3	\$40.53	\$35.34	27.7%	2.25年	0%	1.055%	\$0.20
第四次員工 認股權計畫	107.11.15	\$42.16	\$43.10	28.9%	2.26年	0%	1.055%	\$0.40

4.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依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劃採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721 及 \$1,157。

(十四) 股本

1. 本集團額定資本額為 \$1,000,000，分為 1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1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847,873，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3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案 \$16,470，發行普通股 1,647 仟股，並經民國 108 年 8 月 7 日董事會通過，訂定民國 108 年 10 月 23 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6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9,975 仟股。於掛牌上市前，依競價拍賣加權平均價格每股新台幣 55.55 元及公開申購承銷價格每股新台幣 50 元，募集資金總計 \$533,365，已全數收足股款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五)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據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六) 保留盈餘/期後事項

1. 依本集團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2. 本集團股利之政策，應以股東權益為最大考量、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並參酌國內產業競爭狀況、投資環境及資金需求等因素，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為之，並參考同業及資本市場股利之一般發放水準，以作為股利發放之依據。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惟此項盈餘分配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擬具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需在公司無虧損時且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份為限。
4.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6 月 4 日及民國 108 年 6 月 13 日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7,325	
現金股利	65,835	\$ 0.88
合計	<u>\$ 73,160</u>	
	107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831	
股票股利	16,470	\$ 0.23371
合計	<u>\$ 18,301</u>	

5. 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 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

	10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628	
現金股利	5,740	\$ 0.0645
合計	<u>\$ 6,368</u>	

(2) 民國 109 年度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每股 0.5391 元，總計 \$48,000。

前述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6.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十七) 營業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847,271</u>	<u>\$ 770,150</u>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主要為德國及日本地區之銷售。

(十八) 利息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u>\$ 2,290</u>	<u>\$ 12,849</u>

(十九) 其他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租金收入	\$ 172	\$ 172
其他收入—其他	550	2,437
	<u>\$ 722</u>	<u>\$ 2,609</u>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	(\$ 24,109)	(\$ 2,8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損失)利益	(4,826)	1,91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損失)	690	(211)
其他	-	(1,950)
	<u>(\$ 28,245)</u>	<u>(\$ 3,066)</u>

(二十一) 財務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9,223	\$ 14,468
租賃負債利息	882	244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	(1,329)
財務成本	<u>\$ 10,105</u>	<u>\$ 13,383</u>

(二十二)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9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67,716	\$ 52,740	\$ 220,456
員工認股權	-	721	721
勞健保費用	14,763	5,736	20,499
退休金費用	6,620	2,847	9,467
董事酬金	-	888	888
其他用人費用	<u>16,260</u>	<u>4,708</u>	<u>20,968</u>
	205,359	67,640	272,999
折舊費用	50,479	9,781	60,260
攤銷費用	<u>870</u>	<u>1,960</u>	<u>2,830</u>
	<u>\$ 256,708</u>	<u>\$ 79,381</u>	<u>\$ 336,089</u>
	108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71,048	\$ 46,835	\$ 217,883
員工認股權	-	1,157	1,157
勞健保費用	11,947	5,162	17,109
退休金費用	5,126	2,402	7,528
董事酬金	-	2,356	2,356
其他用人費用	<u>16,194</u>	<u>4,792</u>	<u>20,986</u>
	204,315	62,704	267,019
折舊費用	37,425	5,581	43,006
攤銷費用	<u>1,065</u>	<u>955</u>	<u>2,020</u>
	<u>\$ 242,805</u>	<u>\$ 69,240</u>	<u>\$ 312,045</u>

截至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員工人數分別為 353 人及 370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5 人。

- (1)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782 及 \$725。
- (2)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636 及 \$600。
- (3) 民國 109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 6%。

2.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 5%~15% 為員工酬勞，董事酬勞不高於 3%。

3.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酬勞	\$ 481	\$ 4,940
董事酬勞	288	2,207
	<u>\$ 769</u>	<u>\$ 7,147</u>

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4.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

5.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6. 本公司業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對於董事、經理人薪酬及員工酬勞係依其對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參照年度目標達成及績效貢獻等綜合考量後，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通過後提交董事會討論決議。

7. 本公司員工薪酬包含月薪、獎金及員工酬勞。薪資標準係依其所擔任之職務、學經歷、專業職能及市場價值決定。

8. 本集團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63)	\$ 23,16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45)	(148)
當期所得稅總額	(408)	23,020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958	(4,799)
所得稅費用	<u>\$ 1,550</u>	<u>\$ 18,221</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9年度	108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67)	(\$ 45)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619	\$ 18,330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76	3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145)	(148)
所得稅費用	<u>\$ 1,550</u>	<u>\$ 18,221</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9年			
	認列於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2,768	(\$ 2,030)	\$ -	\$ 738
未休假獎金	818	113	-	931
資產減損損失	125	(64)	-	61
未實現兌換損失	2,299	220	-	2,519
退休金費用未實 際提撥數	40	(44)	67	63
投資損益	-	21	-	21
其他	452	(174)	-	278
合計	<u>\$ 6,502</u>	<u>(\$ 1,958)</u>	<u>\$ 67</u>	<u>\$ 4,611</u>
	108年			
	認列於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657	\$ 2,111	\$ -	\$ 2,768
未休假獎金	558	260	-	818
資產減損損失	209	(84)	-	125
未實現兌換損失	20	2,279	-	2,299
退休金費用未實 際提撥數	39	(44)	45	40
其他	175	277	-	452
合計	<u>\$ 1,658</u>	<u>\$ 4,799</u>	<u>\$ 45</u>	<u>\$ 6,502</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

(二十四) 每股盈餘

	109年度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6,546	78,435	\$ 0.0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6,546	78,43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38	
員工認股權	-	551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546	79,024	\$ 0.08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73,430	72,968	\$ 1.01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73,430	72,96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12	
員工認股權	-	867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3,430	73,947	\$ 0.99

(二十五)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9年度	108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0,717	\$ 93,987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9,599	2,98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6,481)	(19,599)
預付設備款移轉	(9,484)	(15,298)
借款成本資本化	-	(1,329)
本期支付現金	\$ 74,351	\$ 60,750

(二十六)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u>短期借款</u>	<u>長期借款</u>	<u>租賃負債</u>	<u>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u>
109年1月1日	\$ 60,000	\$ 659,750	\$ 60,751	\$ 780,501
籌資現金流量 之變動	(60,000)	(173,394)	(5,901)	(239,295)
支付之利息	-	-	882	882
109年12月31日	<u>\$ -</u>	<u>\$ 486,356</u>	<u>\$ 55,732</u>	<u>\$ 542,088</u>

	<u>短期借款</u>	<u>應付 短期票券</u>	<u>長期借款</u>	<u>租賃負債</u>	<u>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u>
108年1月1日	\$455,000	\$ 75,000	\$622,066	\$ 1,944	\$ 1,154,010
籌資現金流量 之變動	(395,000)	(75,000)	37,684	(933)	(433,249)
支付之利息	-	-	-	244	244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	59,496	59,496
108年12月31日	<u>\$ 60,000</u>	<u>\$ -</u>	<u>\$659,750</u>	<u>\$ 60,751</u>	<u>\$ 780,501</u>

七、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7,622	\$ 9,355
退職後福利	190	139
	<u>\$ 7,812</u>	<u>\$ 9,494</u>

八、質押之資產

<u>項目</u>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擔保用途</u>
土地	\$ 477,520	\$ 477,520	長期借款
房屋與建築	303,233	307,689	長期借款
定期存款 (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	5,126	77,049	短期借款及履約 保證
	<u>\$ 785,879</u>	<u>\$ 862,258</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1. 已簽約尚未付款之資本支出：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20,158</u>	<u>\$ 34,671</u>

2.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與應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合資協議，共同投資控股公司並成立中國大陸生產銷售據點，合作開發中國大陸市場之新能源車散熱模組業務。本集團業已依合資協議完成控股公司-Amulair International Limited 之設立登記，惟尚未實際匯入股款及營運。本集團因考量中國大陸市場之變化，仍持續評估在中國大陸設立生產銷售據點的時間及地點，並經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請詳附註六(十六)之說明。
2. 民國 110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為垂直整合產品化鎳及電鍍等加工製程，擬與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資成立表面處理公司，本公司預計投資金額為\$54,000，每股面額 10 元，計 5,400 仟股，佔股權比例 30%。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例，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相關負債及資本比例請詳各期資產負債表。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 901,281	\$ 496,970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1,384	\$ 2,25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 622,108	\$ 865,838
租賃負債	\$ 55,732	\$ 60,751

註 1：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存出保證金。

註 2：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外幣交易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集團以遠期匯率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請詳附註六、(九)。
-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新台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8,484	28.48	\$ 526,424	1%	\$ 5,264
歐元:新台幣	2,628	35.02	92,033	1%	920

108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新台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5,533	29.98	\$ 465,679	1%	\$ 4,657

- E.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9年及108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24,109及\$2,818。

價格風險

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及權益工具投資風險之暴險。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與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若新台幣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0.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486 及 \$720 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B. 本集團採用以下之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A)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B)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6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C.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C)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集團財務部執行，並由本集團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本集團財務部依公司資金需求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流動金融資產，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593,617 及 \$282,804，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 除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u>109年12月31日</u>	<u>1年以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49,245	\$ 176,182	\$ 311,144
租賃負債	\$ 5,445	\$ 24,064	\$ 26,223
<u>108年12月31日</u>	<u>1年以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33,481	\$ 228,405	\$ 490,685
租賃負債	\$ 4,529	\$ 22,754	\$ 33,468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

109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1,384	\$ -	\$ 1,384

108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負債				
重復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2,252	\$ -	\$ 2,252

(2)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4.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集團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民國 109 年度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十)。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一。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無此情形。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四) 主要股東資訊

請詳附表二。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董事會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三) 部門資訊

1. 本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淨利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且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皆與附註四及五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及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相同。
2.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損益及其財務資訊，均與綜合損表內之收入、損益及財務資訊相同且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3.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金額及總負債金額，與本財務報表內之資產及負債採一致之衡量方式。

(四)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銷售逆變器散熱模組及其零組件。

(五)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9,308	\$ 1,224,816	\$ 7,778	\$ 1,218,764
德國	796,828	-	714,104	-
日本	33,726	-	31,178	-
其他	7,409	-	17,090	-
合計	<u>\$ 847,271</u>	<u>\$ 1,224,816</u>	<u>\$ 770,150</u>	<u>\$ 1,218,764</u>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收入	收入
A	\$ 520,890	\$ 295,922
B	267,861	416,823
C	33,726	31,141
	\$ 822,477	\$ 743,886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主要營業項目	所在地區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本公司	Amulair Thermal Technology 株式會社	銷售汽車及電子 零組件	日本	2,462	-	900	2,379 (\$)	105 (\$)	105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二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仟股)(註)	持股比例
寶裕第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831	7.82%
新加坡商GIC Private Limited	6,777	7.76%
郭志超	6,615	7.58%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利國皇家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6,153	7.05%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3876 號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之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及備抵跌價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四(十)、五(二)及六(四)。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存貨金額占總資產比例係屬重大，且所處產業之科技快速變遷，針對過時陳舊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屬於重大會計估計事項。故本會計師將存貨之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之內部控制程序及提列政策。
2. 測試相關原物料進貨是否正確紀錄，並測試單位成本系統邏輯。
3. 取得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並測試系統產生之存貨淨變現價值報表之正確性。
4. 瞭解倉儲管理之流程及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對存貨重要存放地點執行年度觀察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管控存貨之有效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邱昭賢

邱昭賢



會計師

杜佩玲

杜佩玲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49451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1 8 日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86,406	25	\$ 205,970	10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二)及八	5,126	-	77,049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	-	3,00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305,391	13	207,538	10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578	-	-	-
130X	存貨	六(四)	153,798	6	258,222	12
1410	預付款項		51,426	2	38,044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6,928	1	15,606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122,653</u>	<u>47</u>	<u>805,429</u>	<u>39</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2,379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1,167,517	50	1,150,246	5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52,181	2	59,034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611	-	6,502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八)	14,769	1	20,682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241,457</u>	<u>53</u>	<u>1,236,464</u>	<u>61</u>
1XXX	資產總計		<u>\$ 2,364,110</u>	<u>100</u>	<u>\$ 2,041,893</u>	<u>100</u>

(續次頁)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負債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	-	\$ 60,000	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十)	1,384	-	2,252	-	
2170	應付帳款		27,168	1	32,482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108,475	5	113,498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21,326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七)	5,445	-	4,529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	42,350	2	33,481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665	-	1,38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87,487</u>	<u>8</u>	<u>268,949</u>	<u>13</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	444,006	19	626,269	3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七)	50,287	2	56,222	3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三)	4,328	-	31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98,621</u>	<u>21</u>	<u>682,805</u>	<u>34</u>	
2XXX	負債總計		<u>686,108</u>	<u>29</u>	<u>951,754</u>	<u>47</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847,873	36	744,973	36	
3140	預收股本		24,880	1	1,430	-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771,901	33	250,853	1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七)	26,953	1	19,62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6,373	-	73,255	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2	-	-	-	
3XXX	權益總計		<u>1,678,002</u>	<u>71</u>	<u>1,090,139</u>	<u>53</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六(十七)及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364,110</u>	<u>100</u>	<u>\$ 2,041,893</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啟聖



經理人：胡至仁



會計主管：陳定宇





艾姆勒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	\$ 847,271	100	\$ 770,15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三)	(686,300)	(81)	(571,017)	(74)		
5900 營業毛利		160,971	19	199,133	26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18,087)	(2)	(13,101)	(2)		
6200 管理費用		(32,845)	(4)	(33,778)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6,500)	(8)	(59,612)	(8)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7,432)	(14)	(106,491)	(14)		
6900 營業利益		43,539	5	92,642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九)	2,290	-	12,849	2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722	-	2,60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28,245)	(3)	(3,066)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10,105)	(1)	(13,383)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105)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5,443)	(4)	(991)	-		
7900 稅前淨利		8,096	1	91,651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1,550)	-	(18,221)	(2)		
8200 本期淨利		\$ 6,546	1	\$ 73,430	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335)	-	(\$ 22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三)(二十四)	67	-	45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2	-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之稅後淨額		(\$ 246)	-	(\$ 18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300	1	\$ 73,249	10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 0.08		\$ 1.01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 0.08		\$ 0.9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啟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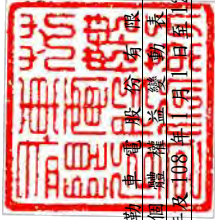


經理人：胡至仁



會計主管：陳定宇





艾姆勒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年度				109年度			
	附註	普通股	股本	公積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權益總額
1月1日餘額	\$ 704,693	\$ -	\$ 183,170	\$ 592	\$ 17,797	\$ -	\$ 924,559	\$ 924,559
本期淨利	-	-	-	-	-	-	73,430	73,43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81)	(18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73,249	73,249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1,831	(1,831)	-	-
股票股利	16,470	-	-	-	(16,470)	-	-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1,157	-	-	1,157	1,157
員工認股權行使	23,810	1,430	65,934	-	-	-	91,174	91,174
12月31日餘額	\$ 744,973	\$ 1,430	\$ 249,104	\$ 1,749	\$ 19,628	\$ 73,255	\$ 1,090,139	\$ 1,090,139
1月1日餘額	\$ 744,973	\$ 1,430	\$ 249,104	\$ 1,749	\$ 19,628	\$ -	\$ 1,090,139	\$ 1,090,139
本期淨利	-	-	-	-	-	-	6,546	6,5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46)	(24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2	6,300	6,300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7,325	(7,325)	-	-
現金股利	-	-	-	-	-	(65,835)	(65,835)	(65,835)
現金增資	99,750	-	433,615	-	-	-	533,365	533,365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721	-	-	721	721
員工認股權行使	3,150	23,450	86,712	-	-	-	113,312	113,312
12月31日餘額	\$ 847,873	\$ 24,880	\$ 769,431	\$ 2,470	\$ 26,953	\$ 6,373	\$ 1,678,002	\$ 1,678,00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啟聖



經理人：胡至仁



會計主管：陳定宇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096	\$ 91,65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三) 60,260	43,006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三) 2,830	2,02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數	六(三) (18)	17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損失(利益)	六(十) 4,826	(1,913)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10,105	13,383
利息收入	六(十九) (2,290)	(12,849)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四) 721	1,15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六(五) 105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二十一) (690)	2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	(3,000)
應收帳款	(94,835)	(70,021)
存貨	104,424	(102,675)
預付款項	(13,382)	(9,536)
其他流動資產	(1,322)	(9,32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694)	3,572
應付帳款	(5,314)	18,126
其他應付款	8,977	14,257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284	(1,61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78,083	(23,382)
收到之利息	2,290	12,849
支付之利息	(10,105)	(13,139)
支付所得稅	(24,496)	(1,84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5,772	(25,51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六(二) 71,923	423,913
取得長期股權投資	六(五) (2,462)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六) (74,351)	(60,75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730	25
預付設備款增加	六(二十六) (7,927)	(9,484)
利息資本化支付數	六(六) -	(1,32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190	(4,86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0,897)	347,50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六(二十七) (60,000)	(395,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六(二十七) -	(75,000)
長期借款舉借數	六(二十七) -	40,000
長期借款償還數	六(二十七) (173,394)	(2,316)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七) (5,901)	(933)
其他非流動負債	4,014	9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65,835)	-
現金增資	六(十五) 533,365	-
員工執行認股權	六(十四) 113,312	91,17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45,561	(342,06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80,436	(20,07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5,970	226,04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86,406	\$ 205,97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啟聖




經理人：胡至仁



會計主管：陳定宇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100 年 6 月，主要營業項目為利用多種成型技術製造與銷售汽車及電子零組件。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109 年 8 月 26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09年6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09年1月1日適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個體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七)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年 ~ 50年
機器設備	2年 ~ 8年
辦公設備	3年 ~ 35年
租賃改良	3年 ~ 10年

(十三)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 借款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六)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本公司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十九)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一)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二)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三) 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公司利用多種成型技術製造與銷售汽車及電子零組件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公司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數量折扣及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數量折扣通常以合約訂定為基礎計算。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出貨日後 60~90 天到期，與市場實務一致，故判斷合約中並未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四)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53,798。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32	\$ 21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30,990	121,811
定期存款	226,704	83,944
約當現金	<u>28,480</u>	<u>-</u>
合計	<u>\$ 586,406</u>	<u>\$ 205,970</u>

1. 上述之定期存款係屬三個月內到期之高度流動性投資。
2.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約當現金為附買回短期票券，係屬三個月內到期之高度流動性投資，年利率為 0.5%。
3.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提供質押用途受限之定期存款	<u>\$ 5,126</u>	<u>\$ 77,049</u>

1.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係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

2. 本公司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3.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	\$ 3,000
應收帳款	\$ 305,547	\$ 207,712
減：備抵損失	(156)	(174)
	<u>\$ 305,391</u>	<u>\$ 207,538</u>

1. 本公司對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原則上為發票日後 60~90 天。除個別客戶實際發生信用減損提列減損損失外，本公司參考歷史經驗，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計算預期損失率認列備抵損失。另對債款已逾期超過 365 天且無提供擔保品，本公司將對其提列足額備抵損失。

2.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 228,082	\$ 193,690
30天內	45,972	13,585
31-60天	23,804	181
61-90天	2,272	256
91-180天	5,417	-
	<u>\$ 305,547</u>	<u>\$ 207,712</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108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餘額分別為 \$305,547、\$210,712 及 \$137,918。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係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

4. 本公司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損失率如下：

	<u>未逾期</u>	<u>逾期30天</u>	<u>逾期31-60天</u>	<u>逾期61天以上</u>	<u>合計</u>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	0.05%	0.13%	0.24%-100%	
應收帳款總額	\$228,082	\$ 45,972	\$ 23,804	\$ 7,689	\$ 305,547
備抵損失	\$ 69	\$ 23	\$ 31	\$ 33	\$ 156

	未逾期	逾期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61天以上	合計
<u>108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6%	0.36%	0.87%	2.72%~100%	
應收帳款總額	\$193,690	\$ 13,585	\$ 181	\$ 256	\$ 207,712
備抵損失	\$ 116	\$ 49	\$ 2	\$ 7	\$ 174

5.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9年		108年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月1日	\$	174	\$	-
提列減損損失		-		174
減損損失迴轉	(18)		-
12月31日	\$	156	\$	174

6.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7.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料	\$ 82,175	(\$ 1,529)	\$ 80,646
在製品	55,644	(510)	55,134
製成品	19,668	(1,650)	18,018
合計	\$ 157,487	(\$ 3,689)	\$ 153,798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料	\$ 133,652	(\$ 3,027)	\$ 130,625
在製品	104,509	(1,201)	103,308
製成品	33,902	(9,613)	24,289
合計	\$ 272,063	(\$ 13,841)	\$ 258,222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620,590	\$ 497,077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10,152)	10,556
未分攤之製造費用	75,862	63,384
	\$ 686,300	\$ 571,017

本公司民國109年度因積極處理呆滯存貨，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帳列數	持股比例	帳列數	持股比例
Amulaire Thermal Technology 株式會社	\$ 2,379	100%	-	-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2.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 月成立子公司 Amulaire Thermal Technology 株式會社，並透過 Amulaire Thermal Technology 株式會社擴大日本市場，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投資金額為日元 9,000 仟元。
3.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為 \$105。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				未完工程及		合計
	土地	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待驗設備	
109年1月1日							
成本	\$ 477,520	\$ 357,751	\$ 325,987	\$ 138,039	\$ -	\$ 31,920	\$ 1,331,21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50,062)	(121,720)	(9,189)	-	-	(180,971)
	<u>\$ 477,520</u>	<u>\$ 307,689</u>	<u>\$ 204,267</u>	<u>\$ 128,850</u>	<u>\$ -</u>	<u>\$ 31,920</u>	<u>\$ 1,150,246</u>
<u>109年</u>							
1月1日	\$ 477,520	\$ 307,689	\$ 204,267	\$ 128,850	\$ -	\$ 31,920	\$ 1,150,246
增添(含移轉)	-	3,189	45,739	3,183	27,152	(8,545)	70,718
處分							
-成本	-	-	(5,832)	(13)	-	-	(5,84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5,792	13	-	-	5,805
折舊費用	-	(7,645)	(38,245)	(7,517)	-	-	(53,407)
12月31日	<u>\$ 477,520</u>	<u>\$ 303,233</u>	<u>\$ 211,721</u>	<u>\$ 124,516</u>	<u>\$ 27,152</u>	<u>\$ 23,375</u>	<u>\$ 1,167,517</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477,520	\$ 360,940	\$ 365,894	\$ 141,209	\$ 27,152	\$ 23,375	\$ 1,396,09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57,707)	(154,173)	(16,693)	-	-	(228,573)
	<u>\$ 477,520</u>	<u>\$ 303,233</u>	<u>\$ 211,721</u>	<u>\$ 124,516</u>	<u>\$ 27,152</u>	<u>\$ 23,375</u>	<u>\$ 1,167,517</u>

108年1月1日	房屋					未完工程及	
	土地	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 477,520	\$ 265,079	\$ 230,996	\$ 18,949	\$ -	\$ 245,918	\$ 1,238,46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43,764)	(92,716)	(4,888)	-	-	(141,368)
	<u>\$ 477,520</u>	<u>\$ 221,315</u>	<u>\$ 138,280</u>	<u>\$ 14,061</u>	<u>\$ -</u>	<u>\$ 245,918</u>	<u>\$ 1,097,094</u>
108年							
1月1日	\$ 477,520	\$ 221,315	\$ 138,280	\$ 14,061	\$ -	\$ 245,918	\$ 1,097,094
增添(含移轉)	-	92,672	96,223	119,090	-	(213,998)	93,987
處分							
-成本	-	-	(1,232)	-	-	-	(1,23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996	-	-	-	996
折舊費用	-	(6,298)	(30,000)	(4,301)	-	-	(40,599)
12月31日	<u>\$ 477,520</u>	<u>\$ 307,689</u>	<u>\$ 204,267</u>	<u>\$ 128,850</u>	<u>\$ -</u>	<u>\$ 31,920</u>	<u>\$ 1,150,246</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477,520	\$ 357,751	\$ 325,987	\$ 138,039	\$ -	\$ 31,920	\$ 1,331,21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50,062)	(121,720)	(9,189)	-	-	(180,971)
	<u>\$ 477,520</u>	<u>\$ 307,689</u>	<u>\$ 204,267</u>	<u>\$ 128,850</u>	<u>\$ -</u>	<u>\$ 31,920</u>	<u>\$ 1,150,246</u>

1.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民國 109 年度無此情形。

	108年度
資本化金額	\$ 1,329
資本化利率區間	1.54%

(七) 租賃交易－承租人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		
房屋及建築	\$ 52,059	\$ 58,009
運輸設備(公務車)	122	1,025
	<u>\$ 52,181</u>	<u>\$ 59,034</u>
租賃負債：		
流動	\$ 5,445	\$ 4,529
非流動	50,287	56,222
	<u>\$ 55,732</u>	<u>\$ 60,751</u>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及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1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公司承租屬短期租賃合約之標的資產為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影印機等雜項設備。

3. 使用權資產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房屋及建築	\$ 5,950	\$ 1,488
運輸設備(公務車)	903	919
	<u>\$ 6,853</u>	<u>\$ 2,407</u>

4. 除折舊外，其餘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882	\$ 244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474	1,183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93	239

5.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7,550 及 \$2,599。

(八)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預付設備款	\$ 5,118	\$ 9,484
存出保證金	2,041	3,413
其他	7,610	7,785
	<u>\$ 14,769</u>	<u>\$ 20,682</u>

本公司其他非流動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九) 短期借款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u>借款性質</u>	<u>108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60,000	0.95%	詳附註八

截至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除提供附註八所述之擔保品外，另因借款額度等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金額分別為 \$940,000 及 \$1,095,000。

(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匯率交換合約	\$ 1,384	\$ 2,252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衍生工具	(\$ 4,826)	\$ 1,913

2. 本公司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9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負債	合約金額(仟元)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匯率交換合約	USD 3,000	109.10.19~110.1.21
108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負債	合約金額(仟元)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匯率交換合約	USD 4,500	108.10.17~109.1.21

本公司簽訂之匯率交換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及外銷價款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十一) 其他應付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加工費	\$ 21,391	\$ 9,435
應付薪資	18,775	16,868
應付獎金	9,185	11,104
應付設備款	6,481	19,599
應付員工酬勞	481	4,940
應付董事酬勞	288	2,207
其他	51,874	49,345
	<u>\$ 108,475</u>	<u>\$ 113,498</u>

(十二)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	109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自民國105年6月起依合約規定，於15年內按月攤還(含寬限期4年)	1.25%	\$ 258,587
	自民國107年6月起依合約規定，於17年內按月攤還(含寬限期2年)	1.40%	<u>227,769</u>
			486,356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42,350</u>)
			<u>\$ 444,006</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	108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自民國105年6月起依合約規定，於15年內按月攤還(含寬限期4年)	1.40%	\$ 270,000
	自民國107年6月起依合約規定，於17年內按月攤還(含寬限期2年)	1.56%	389,750
			659,75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3,481)
			\$ 626,269

- 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長期銀行借款額度為 \$0。
-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三) 退休金

-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原美商旭揚台灣分公司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上述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782)	(\$ 7,16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462	6,963
淨確定福利負債	(\$ 320)	(\$ 204)

- (3)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變動如下：

109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月1日餘額	(\$ 7,167)	\$ 6,963	(\$ 204)
利息(費用)收入	(79)	78	(1)
	(7,246)	7,041	(205)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	201	201
經驗調整	(536)	-	(536)
	(536)	201	(335)
提撥退休基金	-	220	220
12月31日餘額	(\$ 7,782)	\$ 7,462	(\$ 320)

108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月1日餘額	(\$ 6,650)	\$ 6,453	(\$ 197)
利息(費用)收入	(90)	89	(1)
	(6,740)	6,542	(19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註)	-	201	201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42)	-	(342)
經驗調整	(85)	-	(85)
	(427)	201	(226)
提撥退休基金	-	220	220
12月31日餘額	(\$ 7,167)	\$ 6,963	(\$ 204)

註：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折現率	0.80%		1.1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參考台灣壽險業第二回年金保險生命表。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1%	減少1%

109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23) \$ 340 \$ 1,434 (\$ 1,201)

108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42) \$ 361 \$ 1,538 (\$ 1,266)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資產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 本公司於民國110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20。

(7)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8.1 年。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9,467 及 \$7,527。

(十四)股份基礎給付

1.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既得條件
		(仟股)	合約期間	
第三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8.3	3,000	2年6個月	服務屆滿兩年
第四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7.11.15	5,000	2年6個月	服務屆滿兩年

2.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5,344	\$ 43.41	8,000	\$ 41.69
本期放棄認股權	(172)	35.34	(132)	36.17
本期執行認股權(註)	(2,660)	42.60	(2,524)	36.12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2,512</u>	43.10	<u>5,344</u>	43.41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2,512</u>	43.10	<u>5,344</u>	43.41

註：民國 109 年度執行數量中，172 仟股員工認股權已轉換為普通股，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2,488 仟股因尚未訂定增資基準日故表列預收股本。

3.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第三次員工 認股權計畫	106.8.3	\$40.53	\$ 35.34	27.7%	2.25年	0%	1.055%	\$ 0.20
第四次員工 認股權計畫	107.11.15	\$42.16	\$ 43.10	28.9%	2.26年	0%	1.055%	\$ 0.40

4.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依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畫採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721 及 \$1,157。

(十五)股本

1. 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000,000，分為100,000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10,000仟股)，實收資本額為\$847,873，每股面額10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於民國108年6月13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案\$16,470，發行普通股1,647仟股，並經民國108年8月7日董事會通過，訂定民國108年10月23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本公司於民國109年6月24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9,975仟股。於掛牌上市前，依競價拍賣加權平均價格每股新台幣55.55元及公開申購承銷價格每股新台幣50元，募集資金總計\$533,365，已全數收足股款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六)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據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七)保留盈餘/期後事項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2. 本公司股利之政策，應以股東權益為最大考量、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並參酌國內產業競爭狀況、投資環境及資金需求等因素，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為之，並參考同業及資本市場股利之一般發放水準，以作為股利發放之依據。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10%，惟此項盈餘分配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擬具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需在公司無虧損時且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份為限。

4.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4 日及 108 年 6 月 13 日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7,325		\$ 1,831	
現金股利	65,835	\$ 0.88	-	\$ -
股票股利	-	-	16,470	0.23371
合計	<u>\$ 73,160</u>		<u>\$ 18,301</u>	

5. 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 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

	10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628	
現金股利	5,740	\$ 0.0645
	<u>\$ 6,368</u>	

(2) 民國 109 年度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每股 0.5391 元，總計 \$48,000。

前述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6.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十八) 營業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847,271</u>	<u>\$ 770,150</u>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主要為德國及日本地區之銷售。

(十九) 利息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u>\$ 2,290</u>	<u>\$ 12,849</u>

(二十) 其他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租金收入	\$ 172	\$ 172
其他收入-其他	550	2,437
	<u>\$ 722</u>	<u>\$ 2,609</u>

(二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外幣兌換損失	(\$ 24,109)	(\$ 2,8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損失)利益	(4,826)	1,91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690	(211)
其他	-	(1,950)
	<u>(\$ 28,245)</u>	<u>(\$ 3,066)</u>

(二十二) 財務成本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	\$ 9,223	\$ 14,468
租賃負債利息	882	244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	(1,329)
財務成本	<u>\$ 10,105</u>	<u>\$ 13,383</u>

(二十三)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9年度</u>		
	<u>屬於營業成本者</u>	<u>屬於營業費用者</u>	<u>合計</u>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67,716	\$ 52,740	\$ 220,456
員工認股權	-	721	721
勞健保費用	14,763	5,736	20,499
退休金費用	6,620	2,847	9,467
董事酬金	-	888	888
其他用人費用	16,260	4,708	20,968
	<u>205,359</u>	<u>67,640</u>	<u>272,999</u>
折舊費用	50,479	9,781	60,260
攤銷費用	870	1,960	2,830
	<u>\$ 256,708</u>	<u>\$ 79,381</u>	<u>\$ 336,089</u>

	108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71,048	\$ 46,835	\$ 217,883
員工認股權	-	1,157	1,157
勞健保費用	11,947	5,162	17,109
退休金費用	5,126	2,402	7,528
董事酬金	-	2,356	2,356
其他用人費用	16,194	4,792	20,986
	204,315	62,704	267,019
折舊費用	37,425	5,581	43,006
攤銷費用	1,065	955	2,020
	<u>\$ 242,805</u>	<u>\$ 69,240</u>	<u>\$ 312,045</u>

截至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員工人數分別為 353 人及 370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5 人。

- (1)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782 及 \$725。
- (2)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636 及 \$600。
- (3) 民國 109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 6%。
-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 5%~15% 為員工酬勞，董事酬勞不高於 3%。
-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酬勞	\$ 481	\$ 4,940
董事酬勞	288	2,207
	<u>\$ 769</u>	<u>\$ 7,147</u>

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
-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 本公司業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對於董事、經理人薪酬及員工酬勞係依其對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參照年度目標達成及績效貢獻等綜合考量後，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通過後提交董事會討論決議。
- 本公司員工薪酬包含月薪、獎金及員工酬勞。薪資標準係依其所擔任之職務、學經歷、專業職能及市場價值決定。
-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63)	\$ 23,16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45)	(148)
當期所得稅總額	(408)	23,020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958	(4,799)
所得稅費用	<u>\$ 1,550</u>	<u>\$ 18,221</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67)	(\$ 45)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619	\$ 18,330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76	3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145)	(148)
所得稅費用	<u>\$ 1,550</u>	<u>\$ 18,221</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u>109年</u>			
	<u>1月1日</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u>	<u>12月31日</u>
暫時性差異：				
-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 2,768	(\$ 2,030)	\$ -	\$ 738
未休假獎金	818	113	-	931
資產減損損失	125	(64)	-	61
未實現兌換損失	2,299	220	-	2,519
退休金費用未實 際提撥數	40	(44)	67	63
投資損益	-	21	-	21
其它	452	(174)	-	278
合計	<u>\$ 6,502</u>	<u>(\$ 1,958)</u>	<u>\$ 67</u>	<u>\$ 4,611</u>

	108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 657	\$ 2,111	\$ -	\$ 2,768
未休假獎金	558	260	-	818
資產減損損失	209	(84)	-	125
未實現兌換損失	20	2,279	-	2,299
退休金費用未實際提撥數	39	(44)	45	40
其它	175	277	-	452
合計	<u>\$ 1,658</u>	<u>\$ 4,799</u>	<u>\$ 45</u>	<u>\$ 6,502</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

(二十五) 每股盈餘

	109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u>\$ 6,546</u>	<u>78,435</u>	<u>\$ 0.08</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6,546	78,435	
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38	
員工認股權	-	551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6,546</u>	<u>79,024</u>	<u>\$ 0.08</u>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u>\$ 73,430</u>	<u>72,968</u>	<u>\$ 1.01</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73,430	72,968	
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12	
員工認股權	-	867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73,430</u>	<u>73,947</u>	<u>\$ 0.99</u>

(二十六)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9年度		108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0,717	\$	93,987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9,599		2,98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6,481)	(19,599)
預付設備款移轉	(9,484)	(15,298)
借款成本資本化		-	(1,329)
本期支付現金	\$	<u>74,351</u>	\$	<u>60,750</u>

(二十七)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9年1月1日	\$ 60,000	\$ 659,750	\$ 60,751	\$ 780,501
籌資現金流量 之變動	(60,000)	(173,394)	(5,901)	(239,295)
支付之利息	-	-	882	882
109年12月31日	\$ -	\$ 486,356	\$ 55,732	\$ 542,088

	短期借款	應付 短期票券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8年1月1日	\$455,000	\$75,000	\$622,066	\$ 1,944	\$ 1,154,010
籌資現金流量 之變動	(395,000)	(75,000)	37,684	(933)	(433,249)
支付之利息	-	-	-	244	244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	59,496	59,496
108年12月31日	\$ 60,000	\$ -	\$659,750	\$ 60,751	\$ 780,501

七、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622	\$	9,355
退職後福利		190		139
	\$	<u>7,812</u>	\$	<u>9,494</u>

八、質押之資產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土地	\$ 477,520	\$ 477,520	長期借款
房屋與建築	303,233	307,689	長期借款
定期存款 (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	5,126	77,049	短期借款及履約 保證
	<u>\$ 785,879</u>	<u>\$ 862,258</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1. 已簽約尚未付款之資本支出：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20,158</u>	<u>\$ 34,671</u>

2.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與應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合資協議，共同投資控股公司並成立中國大陸生產銷售據點，合作開發中國大陸市場之新能源車散熱模組業務。本公司業已依合資協議完成控股公司-Amulair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之設立登記，惟尚未實際匯入股款及營運。本公司因考量中國大陸市場之變化，仍持續評估在中國大陸設立生產銷售據點的時間及地點，並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請詳附註六(十七)之說明。

2. 民國 110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為垂直整合產品化鍍及電鍍等加工製程，擬與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資成立表面處理公司，本公司預計投資金額為\$54,000，每股面額 10 元，計 5,400 仟股，佔股權比例 30%。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例，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相關負債及資本比例請詳各期資產負債表。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 898,964	\$ 496,970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1,384	\$ 2,25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 622,108	\$ 865,838
租賃負債	\$ 55,732	\$ 60,751

註 1：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存出保證金。

註 2：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

2. 風險管理政策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外幣交易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公司以遠期匯率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請詳附註六、(十)。
- D.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新台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8,484	28.48	\$526,424	1%	\$ 5,264
歐元：新台幣	2,628	35.02	92,033	1%	920

108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新台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5,533	29.98	\$465,679	1%	\$ 4,657

E.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9年及108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24,109及\$2,818。

價格風險

本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及權益工具投資風險之暴險。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與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109年及108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於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若新台幣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0.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09年及108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486及\$720，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B. 本公司採用以下之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A)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B)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6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C.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C)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財務部執行。本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 B. 本公司所持有之剩餘現金，本公司財務部依公司資金需求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流動金融資產，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591,300 及 \$282,804，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均為一年內到期，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一年以內具重大之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與資產負債表之各科目餘額一致。

<u>109年12月31日</u>	<u>1年以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49,245	\$ 176,182	\$ 311,144
租賃負債	\$ 5,445	\$ 24,064	\$ 26,223
<u>108年12月31日</u>	<u>1年以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33,481	\$ 228,405	\$ 490,685
租賃負債	\$ 4,529	\$ 22,754	\$ 33,468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u>\$ -</u>	<u>\$ 1,384</u>	<u>\$ -</u>	<u>\$ 1,384</u>
108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u>\$ -</u>	<u>\$ 2,252</u>	<u>\$ -</u>	<u>\$ 2,252</u>

(2)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4.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民國 109 年度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十)。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一。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無此情形。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四) 主要股東資訊

請詳附表二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232	
定期存款			
-新台幣		90,000	
-美金	USD 4,800仟元 匯率 28.48	136,704	
支票存款		681	
活期存款			
-新台幣		189,230	
-美金	USD 4,917仟元 匯率 28.48	140,024	
-歐元	EUR 30仟元 匯率 34.82	1,029	
-人民幣	CNY 6仟元 匯率 4.38	26	
約當現金	USD 1,000仟元 匯率 28.48	28,480	
合計		<u>\$ 586,406</u>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A 公司			\$ 212,264		
B 公司			82,276		
其他			11,007		註
			305,547		
減：備抵損失			(156)		
合計			\$ 305,391		

註：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 料	\$ 82,175	\$ 79,229	
在 製 品	55,644	57,783	
製 成 品	19,668	20,845	
	157,487	\$ 157,857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689)		
合 計	\$ 153,798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抵押或擔保	備註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 258,587	自民國105年6月起依合約規定，於15年內按月攤還(含寬限期4年)	1.25%	詳附註八	擔保借款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227,769	自民國107年6月起依合約規定，於17年內按月攤還(含寬限期2年)	1.40%	"	"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2,350)				
	<u>\$ 444,006</u>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09 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銷貨收入		990,287	PCS	\$	803,981		
樣品及模具收入					41,511		
其他					5,403		
					850,895		
減：銷貨退回				(106)		
銷貨折讓				(3,518)		
營業收入淨額				\$	847,271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09 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註
期初原料	\$ 133,652	
加：本期進料	190,630	
減：期末原料	(82,175)	
出售原料	(79)	
轉入費用	(2,399)	
本期原料耗用	239,629	
直接人工	151,113	
製造費用	284,239	
未分攤製造費用	(75,862)	
製造成本	599,119	
期初在製品	104,509	
加：本期進貨	711	
減：期末在製品	(55,644)	
轉入費用	(2,845)	
出售在製品	(26)	
製成品成本	645,824	
期初製成品	33,902	
加：本期進貨	7,148	
減：期末製成品	(19,668)	
其他-下腳收入	(45,683)	
轉入費用	(1,038)	
產銷成本	620,485	
出售原料及在製品	105	
進銷成本	620,590	
未實現存貨回升利益	(10,152)	
未分攤製造費用	75,862	
銷貨成本	<u>\$ 686,300</u>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
民國 109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託 外 加 工 費		\$ 87,620	
折 舊 費 用		50,479	
薪 資 費 用		39,059	
水 電 費		22,338	
各 項 耗 材		15,827	
燃 料 費		15,252	
其 他		53,664	註
合 計		<u>\$ 284,239</u>	

註： 每一項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
民國 109 年度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金 額	備註
薪資費用	\$ 6,657	\$ 15,854	\$ 30,949	\$ 53,460	
折舊費用	472	3,330	5,979	9,781	
研究實驗費	-	-	7,633	7,633	
保險費用	599	1,787	3,425	5,811	
勞務費用	30	3,099	383	3,512	
出口費用	1,391	-	-	1,391	
廣告費	930	270	-	1,200	
其他	<u>8,008</u>	<u>8,505</u>	<u>18,131</u>	<u>34,644</u>	註
合 計	<u>\$ 18,087</u>	<u>\$ 32,845</u>	<u>\$ 66,500</u>	<u>\$ 117,432</u>	

註： 每一項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主要營業項目	所在地區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本公司	Amulair Thermal Technology 株式會社	銷售汽車及電子 零組件	日本	2,462	-	900	2,379 (\$)	105 (\$)	105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二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仟股)(註)	持股比例
寶裕第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881	7.82%
新加坡商GIC Private Limited	6,777	7.76%
郭志超	6,615	7.58%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利國皇家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6,153	7.05%

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啟聖

